



股票代碼：7820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YI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114 年年度報告書

114 ANNUAL REPORT

1 1 5 年 4 月 2 2 日 刊 印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lept.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 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李文桐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3-4192890

郵件信箱：IR@lept.com.tw

(二) 代理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柏融

職稱：會計主管

聯絡電話：03-4192890

郵件信箱：IR@lep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總公司：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七號

電話：(03)419-2890

(二) 中科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七路 20 號

(三) 南科分公司：

地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二路 18 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江家齊、張純怡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kpmg.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lept.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7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等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參、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 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 率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69
六、資通安全管理	71
七、重要契約	71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3
三、現金流量	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4
六、風險事項	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陸、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4 年是充滿變動的一年，全球經濟面臨著許多挑戰，包括地緣政治不穩定、貿易摩擦等，尤其以地緣政治及貿易摩擦對電子產業及半導體產業及所有產業帶來了更大程度的影響；而 115 年初美伊中東戰爭更是加劇了全球經濟的波動。但隨著 AI 產業的快速發展，高速運算的半導體晶片的需求，使的半導體產業市場也發生結構上的明顯變化，對於高階先進製程的需求更高；在這樣的總體需求情況下，立盈公司持續調整營運策略，落實客戶關係管理，滿足半導體產業客戶的需求來確保公司的穩健發展。

在氟化鈣污泥的技術服務業務上，為因應半導體業者隨著 AI 需求不斷增長，立盈公司持續提升產能，協助客戶解決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量及各種特化產品解決方案，並持續研發先進的解決方案往循環經濟 2.0 及 3.0 方向前進；目前每月可提供的氟化鈣污泥服務產能，除了平鎮廠 1,800 噸及台中科學園區廠的 1,500 噸外，南科創生中心的 500 噸於 114 年 12 月底開始進行小量試產，預期 115 年將會有完整年度營運上的貢獻。

資源再生綠色產品人造螢石為一種新材料，是半導體產業於生產製程中所使用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透過本公司的技術能力再利用後的產品，立盈公司研發此產品時，即是希望從環境、社會和公司利益之間取得平衡的方向發展，本公司提供的半導體的氟化鈣污泥解決方案的製程除了獲得 ISO14001:2015 及 45001:2018 的減碳及保護環境的產品認證外，產製出的綠色人造螢石再生產品也獲得經濟部的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此產品除了幫助客戶降低碳跡，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同時也共同努力打造一個可永續經營、持續發展的企業環境，使得該綠色人造螢石產品獲得國內外多家煉鋼業者的積極採用，帶動本公司的外銷比重超過了 50%。

而這三張具有關鍵性的企業責任認證證書也代表了立盈公司在企業永續上的積極實踐；而環境保護、產品永續及職業安全上的競爭力表現，也同時傳達出立盈公司永續履行 2013 年一開始成立時的宗旨：「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的理念，立盈公司已成功的「資源重新定義」，將廢棄物成功的轉化為具有價值的綠色新資源、新材料。

立盈公司除了持續提升產品和服務的水準外。同時，也會密切關注半導體產業和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市場的變化，靈活調整營運策略，以應對各種挑戰。透過持續的努力和創新，使的公司將能夠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脫穎而出，為股東們創造更加可觀的回報。

最後，我要衷心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和信任，本公司在 115 年的 4 月 27 日已順利上櫃。在未來的日子裡，公司全體員工及經營團隊們將會繼續努力持續戮力來提升公司的獲利與價值與股東分享豐碩成果，而且共同實現公司的長期發展目標。

114 年營運表現

114 年本公司營運成果如下：

(一) 經營成果

單位：仟元；%

項目/年度	114 年	113 年	增(減)率
營業收入	298,430	188,146	58.62
營業成本	138,081	70,702	95.30
營業毛利	160,349	117,444	36.53
營業費用	80,135	55,840	43.51
營業利益	80,214	61,604	30.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16)	(852)	488.73
稅前淨利	75,198	60,752	23.78
所得稅費用	14,982	11,927	25.61
稅後淨利	60,216	48,825	23.33

(二) 經營成果分析

項目/年度		114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97	46.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2.11	150.8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46.09	675.66
	速動比率(%)	632.76	650.70
	利息保障倍數	866.41	721.87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9	5.50
	平均收現日數(日)	59.90	66.36
	存貨週轉率(次)	12.08	7.19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7.60	4.97
	平均銷貨日數(日)	30.21	5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9	0.26
	總資產報酬率(次)	0.23	0.17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5.39	5.15
	權益報酬率(%)	8.66	8.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19	20.78
	純益率(%)	20.17	25.95
	每股盈餘(元)	1.76	1.69

115 年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半導體業製程中所產生的特化產品循環再利用作為主要的戰略目標，主要以三大戰術作為執行方針。

(一) 擴增產能：確保公司總營收持續成長。

- 1、平鎮廠：平鎮廠產能於 102 年設廠至 113 年，月產能由 102 年的 200 噸，已增長到 1,800 噸。
- 2、中科廠：於 113 年 8 月開始試產，此廠區的新產能規劃每月為 1,500 噸。
- 3、南科廠：於位於南科創生中心的南科廠，於 114 年 12 月底開幕試生產，加入營運。
- 4、115 年，立盈公司將有三個生產廠區，各廠區以透過數據分析，持續優化運營流程，驅動營收成長動能。

(二) 擴增銷售區域：

- 1、提高人造螢石在目標市場的知名度，增加產能後有更多的產出量足以服務更多地區，提升市場佔有率，成為市場的主要供應商。
- 2、透過海外銷售區域，可展現公司的成長潛力和發展能力，從而提升外部對公司的評價及認可度；114 年最終端客戶的銷售區域已超過 50% 來自海外客戶。
- 3、透過規模效應，降低單一廠區的固定成本，提高各廠區的盈利能力和營運效率。

(三) 深度處理處理特化產品：

- 1、透過各不同特化產品性質，提煉出不同的再利用產品，提供更多的產業再利用產品的選擇，協助更多產業對於環境的永續經營。
- 2、透過深度處理特化產品特性，提升此特化品的價值，進而吸引更多材料化工相關背景員工加入，有助於立盈公司未來永續發展。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競爭環境：

- 1、市場競爭：目前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主要來自化工大廠、產學研究單位等多個方面的競爭者。這些競爭者通常都在追求其客戶的忠誠度，並且會以不同的價格、品質和服務特點來進入半導體製程所產生化工產品的循環再利用業務。不僅如此，新的再利用產品也不斷湧現，加劇了市場的競爭程度。
- 2、客戶的需求變化：客戶對於其鋼品的種類、環保等方面的意識抬頭，促使立盈也需不斷調整產品結構和服務模式，以滿足各客戶的產品需求。
- 3、技術進步：科技的進步促進需要提供各種化學品回收再利用技術服務新的商業模式，立盈也必須跟上趨勢，提升自身的服務水準和競爭力。

(二) 法規環境：

循環再利用產業必須遵守各種政府機構制定的法規和規定，這些法規可能涉及勞動法規、環境保護等方面。違反法令可能導致罰款、訴訟以及公眾形象受損，因此，遵守法規成為循環再利用業必須重視的重要議題之一。

- 1、廢清法規：科學園區、工業局等主管機關對於半導體業、TFT 於製程中所產生的化學品廢棄物再利用有著嚴格的監管標準，立盈必須遵守相應的法規，確保再利用產品可以符合各種法規。
- 2、勞動法規：勞動法規包括最低工資、勞動時間、職業安全衛生標準等規定，對於立盈的人力成本和營運管理有著直接的影響。

(三) 總體經營環境：

1、經濟環境：通貨膨脹、利率變動、中美貿易戰、川普政府的關稅戰、美伊中東戰爭等，這些因素會影響到整體經濟環境，也會影響半導體產業、鋼鐵產業的發展，也會影響到立盈的產能規劃。

2、環保意識環境：各國環保法規的改變、減碳政策的落實、重視氣候變遷的議題以及地球公民對於環保意識的注重等都會影響半導體產業對於製程中所使用的化學品的處理政策外，立盈也需及時調整經營策略。

總體來說，本公司正處於一個充滿挑戰和機遇的環境中。透過對外部環境的深入分析，本公司也會不斷調整策略，並保持敏銳的市場洞察力，以應對各種挑戰，抓住商機，保持競爭力，實現長期穩健的發展。

外界榮譽肯定

立盈公司的企業責任相關認證



資料來源：立盈公司2026/3



立盈公司取得三項具有關鍵性的企業責任認證，為「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證書」、「ISO 14001:2015」及「ISO 45001:2018」這三張證書分別代表了立盈公司在環境保護、產品永續及職業安全上的競爭力表現，也同時傳達出立盈公司一開始成立時的宗旨：「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立盈公司已成功的「資源重新定義」，將廢棄物成功的轉化為具有價值的綠色新資源、新材料。

這三張證書同時向所有利害關係人表達了立盈公司在 ESG 中的環境保護(Environmental)及社會責任、員工安全(Social)的實踐成果。

(一) 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證書

立盈公司將半導體等產業於生產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為人造螢石的產品獲得了經濟部所頒發的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證書，以表彰立盈公司不是只是處理將半導體製程中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而已，而是轉為具有經濟價值且符合環保標值的人造螢石產品；也是對於立盈積極推動循環經濟(Circular Economy)具有指標性的認證。

(二)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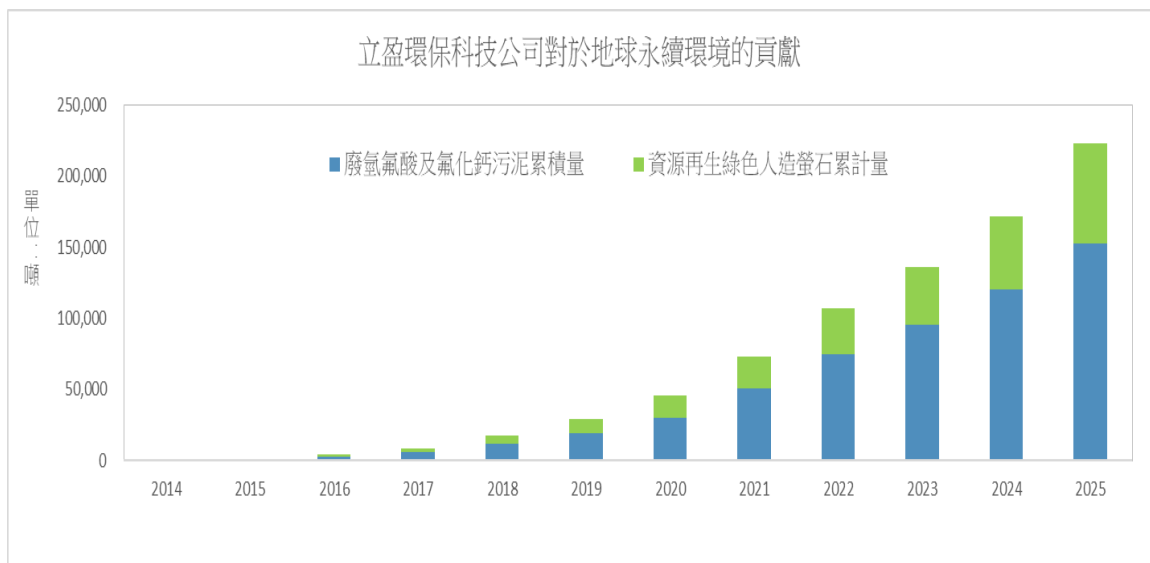
立盈公司平鎮廠及中科廠獲得 TUV NORD 所認證的 ISO 14001:2015，以表彰公司在環境管理的上更加透明，完成從生產原料端到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的完整生產歷程中對於環境管理上的負責外，同時也證明立盈公司在處理半導體業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與製成人造螢石的過程中，具備完善的污染防治與資源管理機制；對於立盈公司而言，這也是公司走向國際的綠色門檻證明書。

(三)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立盈公司平鎮廠獲得 TUV NORD 所認證的 ISO 45001:2018，以表彰公司在作業環境提供管理的上的保障，以有效的降低職災上的風險。本公司主要業務是在處理半導體等相關產業於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由於這些使用後的化學廢液處理涉及一定的操作上的風險，立盈公司取得此認證後，也可提升半導體客戶對本公司供應穩定性的信任。

永續環境的實踐

(一) 2014-2015 年立盈公司對於地球永續環境貢獻 222,523 噸：



- 1、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立盈公司提供其技術服務解決方式，避免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被以破壞地球方式來解決，2014年累積到2025年，本公司共將152,791噸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重新賦予新的生命。
- 2、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本公司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為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提供給煉鋼等相關產業使用，可以降低煉鋼使用過多的天然螢石，間接降低為了開採天然螢石過程，所採用的破壞地球環境的方式，為地球永續環境盡一份力量；本公司從2014-2025年共為地球永續環境提供了69,732噸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

(二) 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具有低碳特性：

立盈提供具有低碳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每噸CO₂的約當量約246-247公斤，對於鋼鐵客戶是具有降低碳足跡的助熔及造渣的好產品。

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年)		2023	2024
立盈人造螢石 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686.33	2,119.37
	類別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469.56	403.75
	合計排放(公噸CO ₂ e/年)	2,155.92	2,523.12
	公斤CO ₂ e/公噸-產品	247.03	246.33

資料來源：立盈公司統計 2025/11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相關資料

115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俊琦	男 55-60 歲	中華民國	113. 06.26	114. 03.07	3年	324,632	1.04	357,095	1.04	12,354,578	35.97	-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朝鑫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2	法人董 事代表	張靜宜	配偶	註1
董事	張書嫻	女 45-50 歲	中華民國	102. 12.17	114. 03.07	3年	10,272	0.03	11,299	0.03	-	-	-	-	輔仁大學外文系 西華飯店經理	-	-	-	-	-
董事	吳森田	男 55-60 歲	中華民國	102. 12.17	114. 03.07	3年	55,000	0.18	60,500	0.18	-	-	2,002,848	5.83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花旗銀行企業金融處協理 大華證券香港董事 泰鼎國際(股)公司董事 普達系統(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3	-	-	-	-
董事	致鑫國際 開發有限 公司	-	中華民國	109. 07.05	114. 03.07	3年	10,976,257	35.15	12,073,882	35.15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仁寶電腦(股)公司財務副處長	註4	-	-	-	-
	代表人： 張靜宜	女 55-60 歲					10,000	0.03	32,100	0.09	324,632	1.04	248,596	0.72			董事長	陳俊琦	配偶	-
董事	信惜有 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9. 07.05	114. 03.07	3年	1,753,258	5.61	1,928,583	5.61	-	-	-	-	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 德信投信投資長 一展新(股)公司總經理 華立捷(股)公司董事 伸昌(股)公司監察人	註5	-	-	-	-
	代表人： 李文桐	男 50-55 歲					-	-	174,597	0.51	-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蘇朝琴	男 65-70歲	中華民國	114.03.07	114.03.07	3年	-	-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系主任 晶片系統國家型計劃執行長 教育部顧問室顧問	註6	-	-	-	-
獨立董事	陳美雲	女 55-60歲	中華民國	114.03.07	114.03.07	3年	-	-	-	-	-	-	-	-	華寶通訊(股)公司財務處協理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會計部副理	-	-	-	-	-
獨立董事	賈民生	男 65-70歲	中華民國	114.03.07	114.03.07	3年	-	-	-	-	-	-	-	-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再利用申請案審查員 行政院環保署廢棄物處理方法審查會審查委員 行政院環保署中部辦公室再利用申請案審查委員 經濟部工業局再利用申請案審查委員	註7	-	-	-	-
獨立董事	李建明	男 70-75歲	中華民國	114.03.07	114.03.07	3年	-	-	-	-	-	-	-	-	經濟部無機循環材料園區顧問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總經理 中國鋼鐵(股)公司新材料研發處處長 高師大化學系助理教授	-	-	-	-	-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董事長就公司營運狀況與計畫方針於日常密切與各董事進行充分溝通，以落實公司治理，進而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並安排董事專業課程進修，以增進董事會運作職能。

註2：本公司總經理。

註3：安勤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泰鼎國際(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4：仁寶電腦(股)公司財務處長。

註5：本公司財務長及發言人。

註6：泰鼎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種子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註7：元智大學兼任助理教授、力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4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率
致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張靜宜	100%
信惜有限公司	李文桐	1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陳俊琦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1	無
董事張書嫻			註2	無
董事吳森田			註2	1
法人董事 代表人張靜宜			註1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李文桐			註2	無
獨立董事蘇朝琴			註2	1
獨立董事陳美雲			註2	無
獨立董事賈民生			註2	無
獨立董事李建明			註2	無

註1：除彼此間互為配偶關係外，未與其他董事間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註2：未與其他董事間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依據「公司治理守則」與「董事選舉辦法」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共有5席董事，4席獨立董事，其中2席女性董事，1席為女性獨立董事，提倡及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及年齡等)、也各自具有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具有 工身分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3 年 以 下	3 年 以 上		財 務 會 計	產 業 經 歷	專 業 知 識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國 際 市 場 觀 —	領 導 決 策 能 力	
陳俊琦	男	55-60	-	-	是	-	V	V	V	V	V	V	V	V
張書嫻	女	45-50	-	-	否	V	V	V	V	V	V	V	V	V
吳森田	男	55-60	-	-	否	V	V	V	V	V	V	V	V	V
張靜宜	女	55-60	-	-	否	V	V	V	V	V	V	V	V	V
李文桐	男	50-55	-	-	是	V	V	V	V	V	V	V	V	V
蘇朝琴	男	66-70	V	-	否	-	-	V	V	V	V	V	V	V
陳美雲	女	55-60	V	-	否	V	-	V	V	V	V	V	V	V
賈民生	男	66-70	V	-	否	-	V	V	V	V	V	V	V	V
李建明	男	71-75	V	-	否	-	V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五席董事及四席獨立董事，多已與本公司產業或經營業務相關之經驗為主要考量，整體而言已具備經營管理、財務與金融、資訊與科技、具備產業經驗和專業知識，並跨足多項產業領域且有互補能力。

上述董事會成員有 2 席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以內親屬之關係，占董事席次 2/9，未超過半數，尚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範。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俊琦	男	中華民國	102.12.30	357,095	1.04	12,354,578	35.91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朝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法人董事代表	張靜宜	配偶
財務長	李文桐	男	中華民國	113.07.01	174,597	0.51	-	-	1,928,583	5.61	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 德信投信投資長 德信投信基金經理人 一展新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華立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伸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會計主管	陳柏融	男	中華民國	114.08.08	165	-	-	-	-	-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慕康生醫(股)公司財務副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	-	-	-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	女	中華民國	114.10.20	-	-	-	-	-	-	世新大學廣電系學士 泰鼎國際(股)公司股務部經理	註2	-	-	-
稽核主管	許心珮	女	中華民國	110.10.01	18,800	0.05	-	-	-	-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學士 建拓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專員	-	-	-	-
研發及品管科主管	徐瑞宏	男	中華民國	108.07.01	549	-	-	-	-	-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環工所碩士 明基材料(股)有限公司工程師	-	-	-	-
業管科主管	陳曄穎	女	中華民國	104.03.01	100	-	-	-	-	-	萬能科大財務金融系學士	-	-	-	-
廠務部主管	楊宸伯	男	中華民國	105.09.07	53,994	0.16	-	-	-	-	大葉大學電信系學士 聯景光電(股)公司課長	-	-	-	-
採購科主管	張其蕙	女	中華民國	113.03.25	-	-	-	-	-	-	健行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台興電子企業(股)公司採購管理師	-	-	-	-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陳俊琦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另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方針與計畫，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本公司業已設置四席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註2：仟邦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俊琦、張書嫻、吳森田 張靜宜、李文桐、蘇朝琴 陳美雲、賈民生、李建民	陳俊琦、張書嫻、吳森田 張靜宜、李文桐、蘇朝琴 陳美雲、賈民生、李建民	張書嫻、吳森田、張靜宜 蘇朝琴、陳美雲 賈民生、李建民	張書嫻、吳森田、張靜宜 蘇朝琴、陳美雲 賈民生、李建民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李文桐	李文桐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陳俊琦	陳俊琦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占比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總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靚茹	-	-	-	-	-	-	-	-	
監察人	高玉珠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吳靚茹、高玉珠	吳靚茹、高玉珠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俊琦	2,985	2,985	-	-	-	-	159	-	159	-	3,144 5.22%	3,144 5.22%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俊琦	陳俊琦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以上	-	-
總計	共 1 人	共 1 人

(四) 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俊琦	-	159	159	0.26%
	財務長	李文桐				
	會計主管	陳柏融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酬金占稅後純益比率：

年度	公司別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3 年	本公司	3,705(7.58%)	-	3,099(6.34%)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3,705(7.58%)	-	3,099(6.34%)
114 年	本公司	5,707(9.48%)	-	3,144(5.22%)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5,707(9.48%)	-	3,144(5.2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已明定董監事酬勞發放標準；總經理酬金係依其職務薪資標準，考量其對營運的貢獻程度以及所承擔責任，同時參考同業薪資水準、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而酌給的合理報酬。本公司支付董監事、總經理之酬金，皆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與經營風險，同時評估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董事會開會次數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陳俊琦	10	0	100%	
董事	張書嫻	8	1	80%	
董事	吳森田	10	0	100%	
董事	致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靜宜	9	1	90%	
董事	信惜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文桐	10	0	100%	
獨立董事	蘇朝琴	8	1	89%	係自 114 年 3 月 7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美雲	9	0	100%	係自 114 年 3 月 7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賈民生	8	0	89%	係自 114 年 3 月 7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李建明	9	0	100%	係自 114 年 3 月 7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p> <p>(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p>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如有與本公司利害關係之議案，即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p> <p>(一)114 年 04 月 09 日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酬及數額案，<u>陳俊琦</u>董事及<u>李文桐</u>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分別予迴避。</p>					

(二)114年08月08日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李文桐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予以迴避。

(三)114年09月25日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經理人114年上半年度酬勞發放案，陳俊琦董事及李文桐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分別予迴避。

(四)114年11月10日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經理人年度酬勞發放案，陳俊琦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予以迴避。

(五)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給員工（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陳俊琦董事及李文桐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分別予迴避。

(六)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會議：經理人114年下半年度績效及數額案，陳俊琦董事及李文桐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於討論及決議時分別予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至 114.12.31	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自評	1. 董事會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2. 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依照「董事會議事辦法」之規定辦理，執行情形良好，財會與稽核主管定期於董事會報告財務與稽核狀況，有效提昇董事對公司運作的掌握度。

(二)本公司於114年3月7日全面改選董事及選任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依其職權審查相關議案並交由董事會決議，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董事會成員則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充實新知並增進交流，以持續提升董事會職能。<https://www.lept.com.tw/page/investor/index.aspx?kind=80&lang=TW>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本公司於 114 年 03 月 07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四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常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審委會，而審委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審查、監督公司財務報告、風險控管事項及與財務相關議案，其審議事項涵蓋：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事項、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以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等。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114 年 6 次及 115 年 1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蘇朝琴	6	85.71%	
獨立董事	陳美雲	7	100%	
獨立董事	賈民生	7	100%	
獨立董事	李建明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所有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	審委會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4 年 04 月 09 日	第一屆第一次	1.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5.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自行評估案 7.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p>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p> <p>8.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交易)部分條文案</p> <p>9.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p> <p>10.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p> <p>11.授權董事一人負責審核稽核報告案</p> <p>12.訂明基層員工範圍案</p> <p>1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p> <p>14.修訂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p> <p>15.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p> <p>16.修訂本公司「電腦化資訊作業循環」部分條文案</p> <p>17.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p> <p>18.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p>	
114 年 8 月 8 日	第一屆第二次	<p>1.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p> <p>2.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p> <p>3.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p> <p>4.本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改善計畫追蹤案</p> <p>5.本公司民國 113 年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及訂定除權配股日討論案</p>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6.擬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4年9月25日	第一屆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3.07.01~114.06.30「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出具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3. 本公司114年第四季及115年第一季財務預測案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重要規章部分條文案 5. 本公司重要規章訂定案 6.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交易價格政策與定價辦法案 7. 本公司組織架構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年11月10日	第一屆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4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115年度營運計劃(含預算)案 3. 本公司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年12月23日	第一屆第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櫃之公開承銷案 2. 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3. 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5. 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5年3月10日	第一屆第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4.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6.本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給員工（非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就內部稽核執行作業與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每月將內部稽核報告與缺失改善進度，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另，若遇有特殊情況時，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會議召開日期	溝通形式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14 年 12 月 23 日	會議	會計師就 114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規劃進行說明
115 年 03 月 10 日	會議	會計師就 114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並無意見不一致之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依內部作業程序責成權責單位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並建置發言人機制。如涉及糾紛及訴訟等事宜，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份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結構，並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 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於114年設置提名委員會，以加強公司治理，未來將依公司實際需要及相關法令規定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於114年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及「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並於114年12月首次實施董事會內部績效自評作業，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採用內部自評問卷方式進行，於回收統計評估結果後提送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據，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考量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未來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並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表。為確保財務報告之公信力，本公司每年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s) 對簽證會計師進行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14 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4 年 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家齊會計師及張純怡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之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通過曹玉英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作為對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依規定將訊息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亦公布於網站，以利投資人查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https://www.lept.com.tw/page/investor/financial.aspx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1.本公司已架設中文企業網站並規劃設置投資人專區，及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由管理部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2.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統一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代表本公司答覆相關問題。 3.本公司每年舉辦或參加之法人說明會之簡報及相關資訊均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中公告，提供各界查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各季財務報告，均依規定期限內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及申報。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配合公告時限及會計師查核作業時間，尚無法提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於2月底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相關規章，以保障員工權益。</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114年10月1日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利提供各項補助及舉辦休閒活動；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落實公司資訊公開，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並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與供應商建立互惠互榮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有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股東、員工、客戶、消費者、供應商、社區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且公司網站上有揭露利害關人窗口。</p> <p>6.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證券法規等課程，並符合每年相關進修時數。</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秉持以客為尊、彈性機動之政策，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114年度的保險期間自114年3月17日至115年3月16日。115年度的保險期間為115年3月17日至116年3月16日。</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蘇朝琴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系主任 晶片系統國家型計劃 執行長 教育部顧問室 顧問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種子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間並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三項及第四項之情形。 另獨立董事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1
	陳美雲	華寶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協理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副理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賈民生	元智大學 兼任助理教授 力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新竹科學園區再利用申請案 審查員 台南科學園區再利用申請案 審查員 工業局再利用申請案 審查員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

第一屆：114年3月19日至117年3月6日。

(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及年度工作重點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蘇朝琴	6	1	85.7%	-
委員	陳美雲	7	0	100%	-
委員	賈民生	7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未有不採納、修正或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說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對於議案內容未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附表1)
-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容：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三)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附表1：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開會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114年4月9日	第一屆第一次	1.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及「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2. 擬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3.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酬及數額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8月8日	第一屆第二次	1.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9月25日	第一屆第三次	1.提報本公司經理人薪酬建議 2.本公司經理人114年上半年度酬勞發放款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10月20日	第一屆第一次臨時	1.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2.解除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兼任及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11月10日	第一屆第四次	1.本公司經理人年度酬勞發放款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年3月10日	第一屆第五次	報告事項 1.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討論事項 1.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給員工（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3.本公司經理人114年下半年度績效及數額案 4.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

(五) 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建明	英國劍橋大學材料所 博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化學系 助理教授 經濟部無機循環材料園區 顧問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研發處 處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間並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三項及第四項之情形。另獨立董事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0
	蘇朝琴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系主任 晶片系統國家型計劃 執行長 教育部顧問室 顧問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種子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吳森田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0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家數
		花旗銀行企業企融處 協理 大華證券香港 董事 思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發言人 思源科技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董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董事 普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

第一屆：114年9月25日至117年3月6日。

(3) 本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及年度工作重點為訂定並定期檢討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開會 0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李建明	1	0	100%	-
委員	蘇朝琴	1	0	100%	-
委員	吳森田	1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未有不採納、修正或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形。

二、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永續發展及提名委

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說明】本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對於議案內容未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三、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附表1)

四、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容：

本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擬定永續發展政策，進行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

(二)擬定誠信經營政策，進行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

(三)擬定風險策理政策，進行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

(四)擬定資訊安全政策，進行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

(五)尋找適任的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候選人名單，並審慎評估提名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董事候選人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應評估其獨立性。

附表1：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第一屆第0次 114年9月25日	1. 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成立，召集委員選任	委員會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本公司各單位員工各司其職，於平常營運活動中注意永續發展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有設立風險管理小組，在追求企業獲利同時，推動企業永續發展，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規規定維護工作及自然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本公司致力推動「節能減碳，創造綠色資源永續利用」以因應環境變化之衝擊。 2.推動能源管理之效率提升、設備變更前評估降低資源浪費與進行員工教育宣導，且已委託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公司回收相關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日常營運適時宣導並督促同仁執行資源回收及分類，並限設定使用冷氣適當溫度、使用環保筷及環保杯等，期能共同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		本公司針對用水用電、天然氣進行統計，並持續規劃節能減碳等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已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工作守則，維護良好工作環境，落實平等僱用、訓練及升遷機會，以保障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訂定「工作守則」，內容包含員工福利措施之實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另於年終時依據公司營運結果及員工考核結果發放年終獎金，維護員工權利。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工作推動，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定期對員工宣導環安觀念及施行員工教育訓練，另定期實施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以維員工安全及健康。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視公司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業在職訓練課程與管理課程，包括：內部教育訓練及不定期外部訓練，整合企業內外資源，有計劃的培育人才，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及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消費者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意見信箱」，並訂定「客訴作業程序」，以確保反映事件獲得妥善處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且建立供應商評鑑機制由採購單位依規定對供應商進行考核，必要時採取實地評鑑，作為管理及續用與否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並未編制永續報告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及法令規範進行報告書之編製。	尚在規劃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情形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有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參考公司網站，ESG企業社會責任 https://www.lept.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80&lang=TW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	✓		1. 本公司本著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落實遵守公司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2.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且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並經董事會核准，規範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要求董事與高階經理人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作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將於公司網站中揭露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及規章辦法。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1.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核准，其內容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並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2.本公司將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訂定相關業務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有「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對於作業程序、申訴制度等皆有詳盡之規範，並嚴格監督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進行商業交易前，會執行供應商評估作業，並以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雙方之權利義務明定於契約中，若交易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合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已在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下設置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責單位，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1.本公司不論檢舉事項大小，以保護檢舉人皆為公司應盡責任。 2.本公司董事兼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如有損於公司利益之虞，即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亦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公司稽核單位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稽核作業，並將報告送各獨立董事，並於董事會報告其稽核執行情形，另亦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於新人教育訓練、主管會議與內部教育訓練時，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守則」及檢舉專用信箱，供員工依循，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由受理單位查證並進行瞭解，凡查證屬實者，應依法令規定及公司相關懲處辦法辦理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建立具體檢舉制度及申訴管道明定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及檢舉人之身分，以確保能有效執行申訴制度之運作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等。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lept.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網站：<http://www.lept.com.tw>。

2.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本公司股票代號：7820。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0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0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4/3/7 (臨時會)	通過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案	均依股東會決議內容辦理
	通過本公司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擬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通過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4/6/27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均依股東會決議內容辦理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交易)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114/1/8	董事投保責任保險案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本公司提名暨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擬設置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擬設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擬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
	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案
	本公司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擬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修訂本公司「電腦化資訊作業循環」部份條文案
	召開 114 年第一次股東臨會相關事宜案
114/3/7	改選董事長
114/3/19	擬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4/4/19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及「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酬及數額案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訂明基層員工範圍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電腦化資訊作業循環」部分條文案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交易)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自行評估案 授權董事一人負責審核稽核報告案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受理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14/8/8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案 本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改善計畫追蹤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訂定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擬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4/9/25	113.07.01~114.06.30「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出具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本公司 114 年第四季及 115 年第一季財務預測案 與元大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閉鎖期協議書案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交易價格政策與定價辦法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重要規章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重要規章訂定案 提報本公司經理人薪酬建議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上半年度酬勞發放案 本公司組織架構調整案 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114/10/20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兼任及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4/11/10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 115 年度營運計劃(含預算)案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本公司經理人年度酬勞發放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14/12/23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櫃之公開承銷案
	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15/3/10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擬修訂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對象範圍案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本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給員工（非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本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給員工（經理人）認股數額分配案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下半年度績效及數額案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本公司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受理民國 115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家齊	114/1-12 月	1,695	2,020	3,715	非審計公費為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內控專審及無償配發新股申報案件
	張純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相關事項：

114 年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其內部組織輪調調整，故變更簽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等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持股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年報刊印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俊琦	50,308	-	-	-
董事	張書嫻	1,591	-	-	-
董事	吳森田	60,500	-	-	-
董事	致鑫國際開發(股)公司	1,097,625	-	-	-
	代表人：張靜宜	32,100	-	-	-
董事兼財務長	信惜有限公司	175,325	-	-	-
	代表人：李文桐	8,725	-	-	-
監察人	高玉珠	1,751	-	-	-
監察人	吳靚茹	1,898	-	-	-
獨立董事	蘇朝琴	-	-	-	-
獨立董事	陳美雲	-	-	-	-
獨立董事	賈民生	-	-	-	-
獨立董事	李建明	-	-	-	-
持股 10%以上 大股東	盧燕賢	858,482	-	-	-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	-	-	-	-
會計主管	江婉禎(註)	-	-	-	-
會計主管	陳柏融(註)	15	-	-	-
稽核主管	許心珮	1,393	-	-	-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會計主管異動案，由陳柏融新任。

(二) 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115年4月1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致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12,073,882	35.15	-	-	-	-	無	-	-
代表人：張靜宜	32,100	0.09	357,095	1.04	248,596	0.72	陳致霖	一等親	-
盧燕賢	6,093,605	17.74	-	-	-	-	無	-	-
良鳳資本有限公司	2,002,848	5.83	-	-	-	-	無	-	-
代表人：吳森田	60,500	0.18	-	-	-	-	無	-	-
信惜有限公司	1,928,583	5.61	-	-	-	-	無	-	-
代表人：李文桐	174,597	0.51	-	-	-	-	無	-	-
僑力化工(股)公司	1,505,028	4.38	-	-	-	-	無	-	-
代表人：林建璋	-	-	-	-	-	-	無	-	-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1,242,983	3.62	-	-	-	-	無	-	-
代表人：陳冠富	-	-	-	-	-	-	無	-	-
朝鑫科技(股)公司	773,786	2.25	-	-	-	-	無	-	-
代表人：張芸瑄	12,430	0.04	-	-	-	-	無	-	-
陳致霖	767,653	2.23	-	-	-	-	無	-	-
姚舜平	758,327	2.21	-	-	-	-	無	-	-
姚舜民	724,037	2.11	-	-	-	-	無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單位：股；%/114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	-	-	-	-	-	-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已發行股份：

115年4月13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新台幣仟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05	每股 10 元	17,799	177,987	17,799	177,987	現金增資、盈餘轉及資本轉	-	註 1
110.12	每股 10 元	30,000	300,000	19,799	197,987	現金增資	-	註 2
112.05	每股 10 元	30,000	300,000	22,799	227,987	現金增資	-	註 3
112.09	每股 10 元	30,000	300,000	26,874	268,737	換股、現金增資	-	註 4
112.09	每股 10 元	30,000	300,000	28,698	286,975	盈餘轉增	-	註 5
113.09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29,226	292,255	員認現金增資	-	註 6
114.01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1,226	312,225	現金增資	-	註 7
114.09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4,348	343,481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註 8

註 1：110 年 05 月 31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49648800 號。

註 2：110 年 12 月 13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091162690 號。

註 3：112 年 05 月 15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290862930 號。

註 4：112 年 11 月 22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291114490 號。

註 5：112 年 12 月 14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291150510 號。

註 6：113 年 10 月 17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391087490 號。

註 7：114 年 02 月 13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490746890 號。

註 8：114 年 09 月 17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491061390 號。

2. 資本及股份種類：

115年4月13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4,348,096	15,651,904	5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年4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致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12,073,882	35.15%
盧燕賢		6,093,605	17.74%
良鳳資本有限公司		2,002,848	5.83%
信惜有限公司		1,928,583	5.61%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僑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5,028	4.38%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42,983	3.62%
朝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3,786	2.25%
陳致霖		767,653	2.23%
姚舜平		758,327	2.21%
姚舜民		724,037	2.11%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份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通過以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1.09 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0.54 元，共計新臺幣 56,652 千元。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未計入員工及董監酬勞之稅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員工，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為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以章程所訂成數為基礎，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5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2,349,928元及員工酬勞783,310元，上述配發金額與114年度費用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4年董事會決議通過113年度員工酬勞，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員工酬勞新臺幣613,686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實際分配情形與決議案相同，並與113年度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辦理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之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辦理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之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113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申報生效日期：不適用 總單位數：512單位
發行日期(註4)	113年12月6日
存續期間	730天
已發行單位數	512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1.75%
得認股期間	屆滿720天
履約方式(註3)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720天，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512,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9%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係為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故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影響。
---------	--

註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 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發行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二)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設金額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設金額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660	1.92	350	25	9,050	1.02	310	30	9,540	0.90	
	財務長											李文桐
	會計經理											陳柏融
員工	稽核主管	272	0.79	118	25	2,650	0.34	154	30	4,620	0.45	
	行銷經理											陳暉顯
	環安經理											葉子綺
	生產經理											楊宸伯
	生產主任											周顯
	總經理特助											江婉禎
	研發經理											徐瑞宏
	採購經理											劉馨云
	研發											王光渝
廠務	陳奕宏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 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精密化學材料製造及廢棄物處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3 年		114 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技術服務收入	149,910	79.68	243,505	81.60
資源再生綠色 產品-人造螢石	38,236	20.32	54,925	18.40
合計	188,146	100.00	298,430	100.00

註：其他收入包含出售原料及氟化鈣。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項目	說明
技術服務收入	配合半導體產業、TFT 光電面板業及太陽能等產業在擴散製程、薄膜製程、黃光製程、蝕刻等前段晶圓生產製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等；氫氟酸化工產業在純化製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經過本公司的生產製程再利用為人造螢石相關產品。
資源再生綠色 產品-人造螢石	配合鋼鐵業、冶煉業者在煉鋼冶煉過程，投料設備差異或是冶煉鋼品差異，客製化不同粒徑及不同濃度的氟化鈣 CaF ₂ 的人造螢石。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氟化鈣汙泥產製高純度人造螢石產品開發
- B. 製程改善，降低物料耗用量及營運成本縱深延伸開發
- C. 冶金及煉鋼業者的客製化粒徑人造螢石商品拓展
- D. 半導體業的廢氫氟酸再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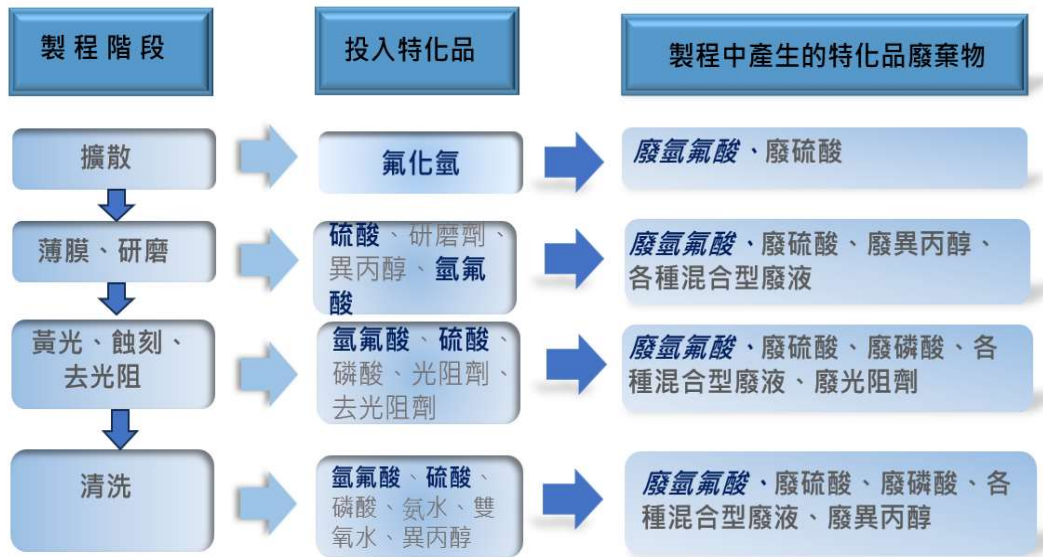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本公司為半導體產業、TFT 產業、太陽能產業或是氟化工產業在其擴散製程、薄膜製程、蝕刻、微影及其他生產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的再利用廠商，依賴專業檢測及標準化的過程對各種廢氫氟酸(HF)及氟化鈣(CaF₂)汙泥濃度的產品做分類管理及處理。根據各業主對即將進廠處理的各種濃度廢氫氟酸及廢氟化鈣汙泥進行實驗、檢測、整合、試處理等全部過程進行管理，以利本公司所生產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符合各家冶金煉鋼業者欲煉製的鋼品種類。本公司的優勢在於系統化和標準化的再利用(Reuse)流程，不僅

提高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的再利用執行效率，也顯著降低整體風險，秉持減廢大量的管理原則，使得半導體、TFT 產業、太陽能產業或是氟化工產業等業者在生產過程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可以妥善被處理，而煉鋼業者也能夠在短時間獲得高品質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兼顧其在降低碳足跡的ESG 需求。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半導體等產業於製程中所需投入的特化產品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0/12)；本公司整理

根據市場調查報告指出，半導體生產過程從矽晶圓入料經過擴散、薄膜、黃光、蝕刻、去光阻及清洗的多道過程中，必須投入氟化氫、異丙醇、氫氟酸、硫酸等各種化學原物料，且在生產過程，會產生多種的化學品廢棄物，包括廢硫酸、廢硫酸銨、廢氫氟酸、廢異丙醇、廢光阻液等廢棄物，而半導體業於產製過程所產生的產品廢棄物占了投入量的一半，若這些廢棄的化學品若經過妥善的再處理就可以再次的被重新使用，也可以根本的解決企業經濟發展與環境衝擊的矛盾，落實地球人的公民義務，協助企業的ESG永續環境責任，降低碳排放，達到碳中和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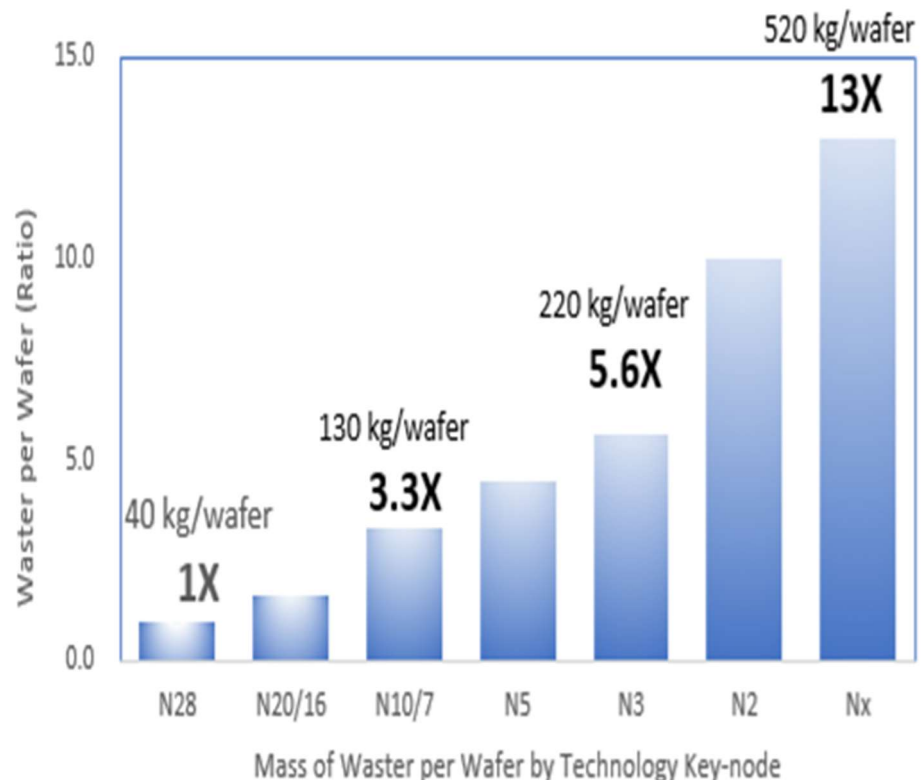
積體電路製造業中化學品廢棄量分析



化學品廢棄量：81萬噸(科學園區)

資料來源：2023年8月11日工研院舉辦國內廢氫氟酸及流向研討會。

依工研院產科所統計2017-2021年半導體產業的廢棄物呈現劇增，該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CAGR)為11.87%。從長期來看，隨著AI、5G、雲端、自駕車、人型機器人...的產業的快速進步發展，將帶動半導體製造商在製程技術往更先進的N3、N2或是更先進下次代製程，如埃米(angstrom)製程，其製程中所有投入的相關化工原料使用量將會明顯增加，使得製程中所產生的半導體化學品廢棄物也是同步的劇增，依2021 SEMICON TAIWAN ESG &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Summit (2021/10)的報告指出，N3製程所產生的特化品廢棄物將是N28的5.6倍，在可預見的未來，N2的下次代半導製程所產生的廢棄物將是N28的13倍，在ESG的政策需求下，循環再利用的市場將會明顯增長。



資料來源：2021 SEMICON TAIWAN ESG &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Summit (2021/10)；工業材料(20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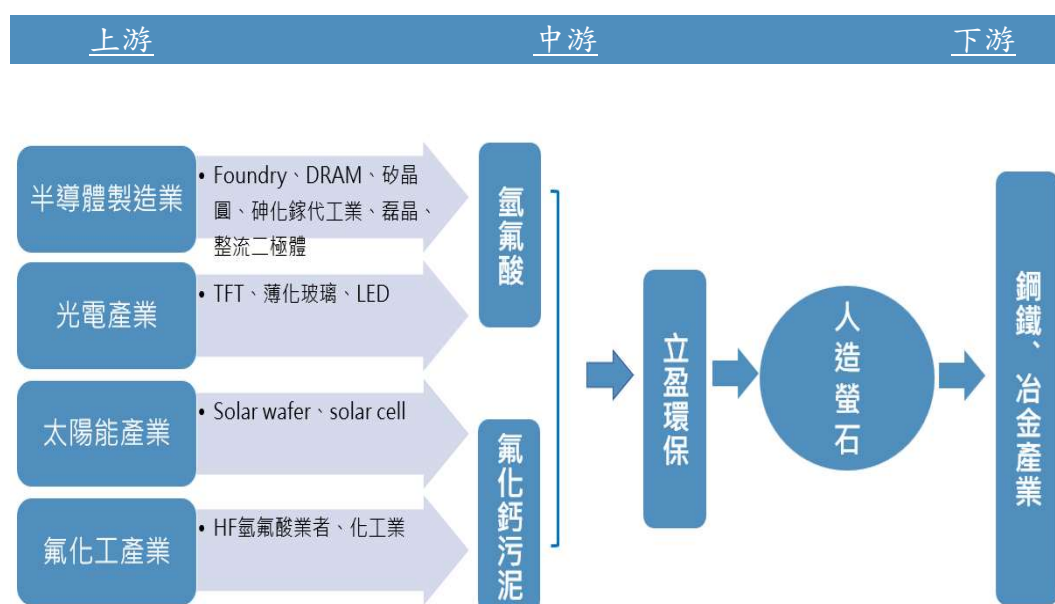
工研院產科所2023年8月11日研討會統計，國際半導體大廠對於晶圓產製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的處理方式除了位於台灣地區的半導體製造廠商及位於韓國的Samsung部份廠區為了ESG的企業責任，有開始積極導入循環再利用為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外；國外的半導體製造商如Intel、中芯國際、華虹等半導體的處理方式仍以傳統方式，加入混泥土當建材、水泥用料，或是進入掩埋廠來處理半導體產製過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

國際半導體廠對於半導體製程廢氫氟酸污泥處理方式概況

國際半導體廠	半導體製程廢氫氟酸處理概況
Intel	以色列工廠用掩埋方式處理 愛爾蘭廠用掩埋方式處理
Samsung	建材、水泥用料、人造螢石
台積電	人造螢石、冰晶石、建材、水泥用料
聯電	人造螢石、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世界先進	人造螢石、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美光	台灣廠人造螢石、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南亞科	人造螢石、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力積電	人造螢石、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中芯國際	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華虹	建材、水泥用料、掩埋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所 2023 年 8 月 11 日研討會；本公司整理。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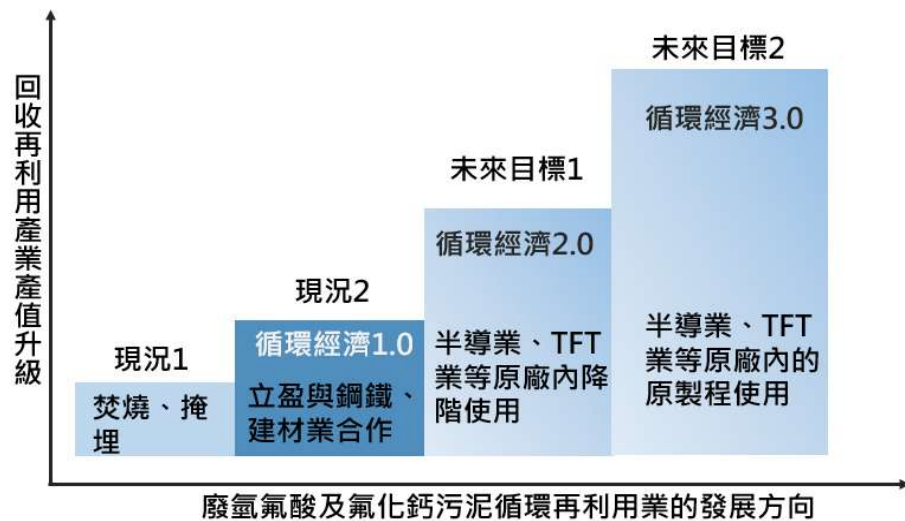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協助半導體製造業、TFT 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氟化工產業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處理為人造螢石的循環經濟技術服

務解決方案，再將此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供應給冶金產業(Smelting)在煉鋼過程的造渣使用。茲將本公司產業的上中下游示意圖列示如上圖。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立盈公司協助半導體產業於生產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提供其再利用的技術服務，重新將這些使用過的特化品給予新的價值，而不是只採取會造成環境再次污染的焚燒或是掩埋方式，本公司循環經濟再利用未來發展方式可詳述如下：

(1)循環經濟 1.0 模式，未來目標是進到循環經濟 2.0 及 3.0



隨著AI、5G、雲端、自駕車、人型機器人等產業的快速發展，所有國外及國內的電子產領導廠商對於2奈米、3奈米、或埃米等高階先進微縮製程的半導體需求將會有明顯增加，可預期未來隨著高階先進微縮製程的半導體大量產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量也將會明顯劇增。

目前台灣半導體業者的氫氟酸的供應來源主要係以天然螢石礦石商將開採出來的天然螢石煉製成高級酸級螢石再製成無水氫氟酸，台灣的氫氟酸工業業者再將中國產製的無水氫氟酸進口，再製成電子級氫氟酸給半導體產業使用，惟天然螢石屬耗竭性資源，一旦耗盡變無法在短時間內自然再生，故台灣的半導體業者均會面臨到倚賴特定國家供應天然螢石及無水氫氟酸的安全供應問題。

在永續經營及政府積極推行「零廢棄、零掩埋、再利用」的ESG永續環境思維下，台灣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業者發展出人造螢石，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成人造螢石，供應給冶金煉鋼業者或給建材、水泥業者混入CLSM混泥土使用，實現了「循環經濟1.0」，惟台灣占全球超過50%以上的半導體製造產能，擁有大量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非常適合「循環經濟2.0」再利用模式發展，將半導體產製過程的廢氫氟酸，再次純化後回供應給國內的電子級氫氟酸業者，提煉後再回到半導體業者使用；或是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為酸級人造螢石，再製成無水氫氟酸給電子級氫氟酸業者純化成電子級氫氟酸，與之甚者，將持續邁向「循環經濟3.0」

再利用模式，將廢氫氟酸或是氟化鈣污泥純化後的電子級氫氟酸回到半導廠的原製程使用再利用的氫氟酸。

(2)台灣電子產業氫氟酸供應路徑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對於含氟廢棄「循環經濟 2.0」及「循環經濟 3.0」的定義是從國內半導體製造商的安全供應鏈來思考，一起透過產學方式共同開發相關技術來發展廢氫氟酸循環經濟再利用 2.0 及 3.0 的路徑。

台灣半導體業電子級氫氟酸供應路徑



1. 路徑1及路徑2是目前台灣電子級氟酸的供應方式
2. 路徑3及路徑4是未來台灣電子級氟酸的發展目標
3. 藍色圖為台灣目前已能供應的產品；虛框為台灣仍無供應

近年中美貿易戰及中東地區、俄烏等地的地緣衝突不斷，以及半導體及EV新能源車需求上升，加上含「氟」(fluorine)的礦石被中國大陸、日本、歐洲、澳洲、美國等國列入稀土管制範圍等因素，澳洲戰略政策智庫(ASPI)在2024年4月5日專文指出，到了2030年中國大陸現有的天然螢石礦儲存量將耗盡，2040年全球天然螢石礦市場將面臨供應短缺，如何尋求「氟」的穩定供應來源及稀土回收是當前重要的課題。

目前台灣半導體業者的電子級氫氟酸的供應來源以路徑一的方式為主，由大陸當地的天然螢石礦商將開採出來的天然螢石煉製成高級酸級螢石再製成無水氫氟酸，台灣的氫氟酸化工業者再將大陸產製的無水氫氟酸進口，再製成電子級氫氟酸給半導體產業使用。而路徑二的方式與路徑一的差異只在天然螢石來源地由中國地區改成墨西哥、蒙古或是其他中國以外的地區，台灣的電子級氫氟酸業者再進口中國以外地區的無水氫氟酸；跟路徑一相同的衝突，台灣的半導體業者也仍會面臨到倚賴特定國家供應天然螢石及無水氫氟酸的安全供應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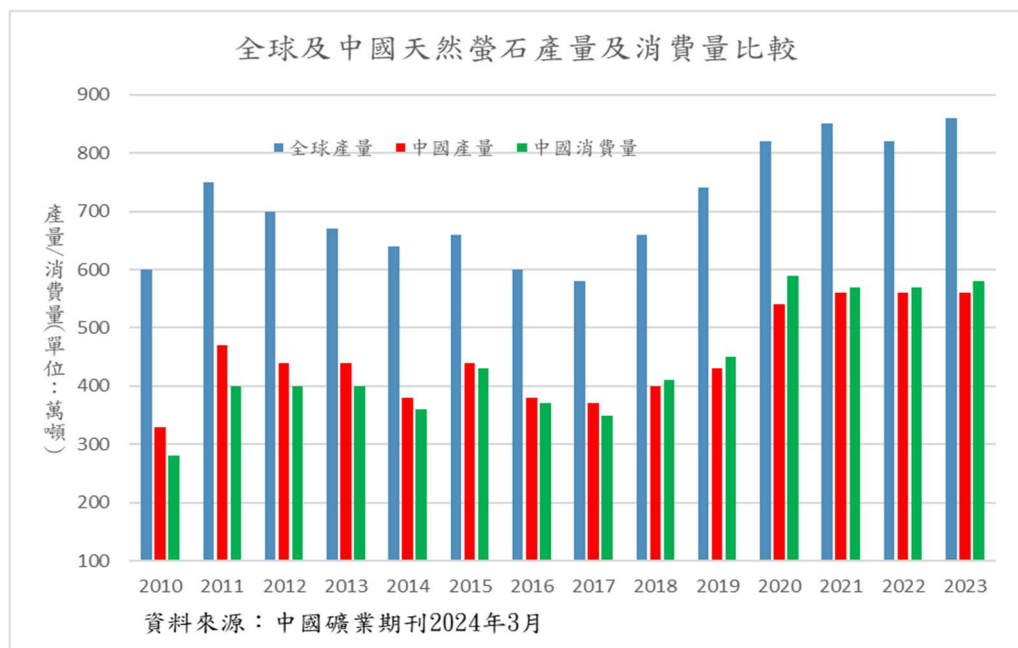
台灣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業者目前只進到循環經濟 1.0 模式，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成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供應給冶金煉鋼業者或給建材使用；或是給水泥業者混入 CLSM 混泥土使用；但是台灣擁有全球超過 50% 以上的半導體製造產能，也擁有大量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

泥，非常適合發展路徑三模式，將半導體產製過程的廢氫氟酸或氟化鈣污泥，再次純化後回供應給國內的電子級氫氟酸業者，再經過電子級氫氟酸化工業者提煉後再回到半導體業者使用；或是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為酸級人造螢石，再製成無水氫氟酸給電子級氫氟酸業者純化成電子級氫氟酸，以實現「循環經濟 2.0」的目標給半導廠的降階使用；最終的目標是希望可以達到「循環經濟 3.0」，廢氫氟酸或是氟化鈣污泥純化後的電子級氫氟酸回到半導廠的原製程使用再利用的氫氟酸。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在技術服務上的競爭情形主要是來自於半導體產業發展速度高於 TFT 光電產業及太陽能產業，在 AI、5G、高速運算、人型機器人等產業需求下，半導體產業生產的技術躍升到 3 奈米、2 奈或是埃米 (Angstrom) 製程等先進微縮技術，以及中美貿易摩擦加劇下，半導體廠加速了在歐美日等地的擴產速度，為了配合半導體廠大量產出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本公司也必須同步擴大資本支出來進行循環經濟解決方案的技術服務產能，但在 ESG 政策的推動下，循環再利用商機逐年蓬勃發展，使得國內的各化工廠也開始積極結合相關研究單位進行產學研究進入半導體產業的特化產品循環再利用市場，如氟化鈣污泥將其再利用為冰晶石，作為電解鋁的助熔劑，故預期本公司未來將面臨到國內許多化工廠或再利用廠的競爭，若本公司沒有配合半導廠持續擴增資本支出提高產能及延攬專業人才，化工大廠即會積極進入此領域，成為潛在競爭者。

人造螢石主要係以氟化鈣汙泥為主要原料，由於台灣為晶圓代工大廠的重鎮，故目前人造螢石生產廠商均為本土廠商，查詢環境署網站中之再利用機構名單，目前合法收受污泥 (D-0902) 的通案業者為 18 家，其中將其再利用為人造螢石的有 4 家。



另外，天然螢石供應商也是本公司的人造螢石產品的主要競爭者，過往台灣煉鋼廠所使用的天然螢石主要供應商為中國大陸業者，但近年來大陸祭出了眾多的管制措施如 2011 年將螢石列入與稀土同樣稀缺的資源、2016 年將天然螢石列入重點保障關鍵性礦產、2019 年嚴格限制新設開採企業的開採項目...等，來保護具有第二稀土之稱的天然螢石開採，造成天然螢石價格明顯上漲，進而造成許多礦產資源大國如巴西、墨西哥、南非、外蒙古、澳洲...等國也開始積極開採天然螢石，供應給全世界的氟化工產業及煉鋼業，使得天然螢石的供應量也呈現了逐年上升走勢(如上圖)，如 2023 年中國財政部的進口統計，2023 年自蒙古進口的螢石量較 2022 年增加 4 倍，全球生產量持續擴增。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目前專注於半導體產業、TFT 光電面板業及太陽能等產業在擴散製程、薄膜製程、黃光製程、蝕刻等前段晶圓生產製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等；或是氫氟酸化工產業在純化製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汙泥，經過本公司的生產製程所提供的循環經濟技術服務解決方案再利用為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相關產品供應給冶金煉鋼等業者於煉鋼過程造渣劑及助熔劑投料使用，來降低爐渣的熔點，達到助熔的效果，將鐵水中的雜質濾掉；還兼具脫硫的功能，來提高鐵水的純淨度，而且鋼鐵廠使用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更有助於降低溫室氣體範疇三的碳排放。

在製造技術方面，本公司以客戶需求來開發多項新技術，透過不同的凝結劑的配方組合，製造出不同產品特性屬性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再結合本公司自行開發的自動化設備及生產技術，嚴格把關品質，在成本控制得宜下，提升本公司之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的產品競爭力；為了配合冶金煉鋼業者不同的螢石投料設備，本公司開發出各種模具，提供粒徑 10mm 到 50mm 的等不同規格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或是精煉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粉，此外，本公司亦憑藉有效率的專業製程，依據客戶所預計煉製的鋼品內容，客製化不同 CaF_2 含量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

在產品開發方面，透過業務團隊將客戶的產品需求傳達給研發團隊，研發人員透過協同作業的內部系統，以其優秀的設計、研究能力，再配合廠務技術部門所開發的模具及治具的設計製造能力，將客戶所需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在極短期間內導入量產，創造技術能力門檻，加深煉鋼產業客戶各種鋼品的護城河。

2.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研發費用	1,847	2,999	3,531	6,935	8,199
營收淨額	157,511	203,344	172,605	188,146	298,430
佔營收淨額比率(%)	1.71	1.47	2.05	3.69	2.75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五年共開發出多種新技術及產品，已應用於半導體客戶及冶煉客戶使用的新技術如下：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特性或優勢
110	改善半導體業廢氫氟酸再利用產製氟化鈣難壓濾成型之問題	降低氟化鈣產品含水率，減少人造螢石造粒成本
111	廢氫氟酸再利用產製高純度氟化鈣	提高氟化鈣產品純度降低雜質，符合客戶端特殊規格需求
112	廢氫氟酸再利用製程廢水回用減少水消耗量	回收製程廢水再利用，降低自來水使用量
113	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造粒強度技術提升	降低客戶端輸送使用時破碎率，提高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使用效率。
114	氟化鈣產品碳足跡盤查與減碳製程導入技術	導入碳盤與製程減碳技術，建立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碳足跡數據模型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概況

1.短期發展計畫

(1)擴增客戶數：本公司的產品目標市場明確，戰略思考清晰，在短期的經營與布局策略上，將持續以擴大目標半導體客戶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服務處理規模及擴展海外市場作為主要目標。過往本公司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服務處理產能規模受限於相關法令規範、人員及資金限制，無法提供足夠的產能及技術服務給相關客戶，台灣市場更是本公司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服務主要客戶及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銷售的主要服務範圍，隨著中科廠新產能的開出，未來將會擴展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品銷售到臺灣以外的市場。另外，透過海外經銷據點的合作，可以提供消費者更佳的產品使用體驗，來滿足廣大冶金煉鋼業者的造渣劑及助熔劑需求，降低溫室氣體範疇三的碳足跡。

(2)新產能貢獻：對於本公司所提供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的循環經濟解決

方案技術服務處理市場而言，積極協助國內龐大的半導體業在晶圓產製過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是本公司的首要任務，本公司位於台中科學園區零廢中心的產能已於 113 年的 11 月開始啟用，所擴增的 18,000 噸年產能(月產能為 1,500 噸)，將能適時解決部份半導體產業的氟化鈣污泥問題，也可以為地球環境永續生存的方向持續邁進。此外，本公司的台中科學園區零廢中心產區的智慧化生產線是本公司第一套的智慧化連續式生產線，預計可以為本公司建立一套從投料生產到裝袋出貨的自動化流程的生產參數提供給本公司精準做好產銷分析，更精準預測未來的生產排程規劃，以隨時滿足客戶的需求。本公司於台南科學園區創生中心的生產基地也於 114 年 12 月進駐客戶廠區服務，將典範轉移中科廠的量產經驗，預計招聘多名員工，引進第二套的智慧化連續式生產線，建立完整的自動化流程，整合所有數據分析，更精準生產排程規劃。

2.長期發展計畫

- (1)擴增海外市場：目前本公司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占全球鋼鐵煉鋼過程的造渣及助熔劑的需求仍低於 1%，主要是受限於所收受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產能不足，雖然於中科會有新產能供應，但對於整體煉鋼廠的供應量仍低於 2%；本公司以環境友善為出發點，為地球的永續生存為最高的公司宗旨，積極研發回收再利用的新製程，持續擴充回收再利用的產能，協助半導體產業在生產製程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回收再利用為冶金煉鋼業者所需的各種規格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同時也可以落實地球人的公民義務，降低企業的碳足跡及碳排放，迅速擴大市場版圖。
- (2)擴增服務品項：半導體製造過程中除了氫氟酸外，仍有非常多的非有機化學品需要再處理，本公司研發團隊也會利用先進的量測設備和專業研究能力繼續開發各種非有機化學品的再利用項目，協助半導體產業落實「減廢最大量、環境效益最大化、管理風險最大化」的 ESG 精神，與異業積極合作，建立完整的生態系，正確的處理半導體產製過程所產生的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各產業所需的原料，而達到循環經濟的最高精神「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來達到 100%零排放、零廢棄、降低碳排放的終極理想目標，而不是只做到 40%或是 60%的再利用。
- (3)培育人才：除擴大徵才，延攬優秀人員之外，幹部人員定期進修，並參與研修管理知識及深化相關技能，藉以培養循環經濟經營人才，建立對公司認同感及向心力，以達公司永續經營之願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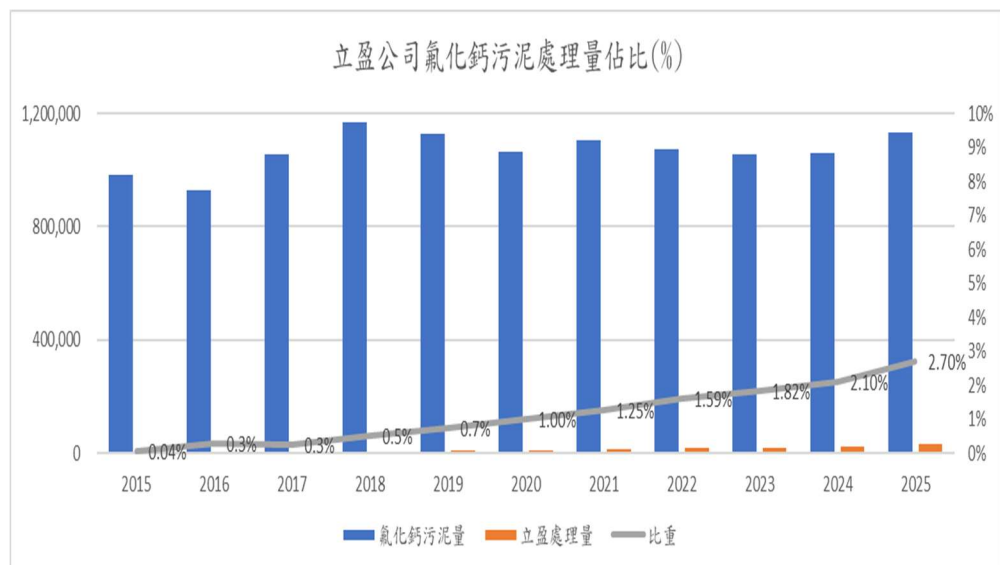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 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81,234	96.33	276,849	92.77
外銷	6,912	3.67	21,581	7.23
合計	188,146	100.00	298,430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依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的污泥統計資料庫中的無機性污泥及氟化鈣污泥產出量，本公司為協助半導體產業落實「零廢棄、零排放、降低碳排」的企業責任，以「回收再利用」方式，降低企業經濟發展與環境衝擊的矛盾，積極為地球的永續盡責任，逐年擴增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處理量的產能，使得本公司在台灣的氟化鈣污泥處理量的市占率由2015年0.04%逐漸提高到2025年的2.7%；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半導體產業的循環再利用領域相關技術服務，並持續探索半導體化工產品可再生利用的可行性，以滿足客戶和市場需求，維持並擴大市場占有率。



資料來源：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本公司整理 2026/4。

人造螢石是本公司將半導體、TFT 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氟化工產業在生產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生產製造出來的新材料，人造螢石目前主要提供給台灣的冶金煉鋼產業使用，但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是一種新興產業，目前並無任何研調機構提供相關人造螢石的市占率研調分析數據；故本公司以世界鋼鐵協會(WSA)台灣及越南鋼鐵出貨量在全球粗鋼出貨量市占率為 2.2%，推估本公司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在全球鋼鐵廠占有率低於 2%，顯示未來立盈所產製出來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在全球的市占率上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2022-2025 年全球粗鋼產量

單位：佰萬噸

地區	2022	2023	2024	2025
中國大陸	1,019.1	1,022.5	1005.1	960.8
印度	125.4	140.8	149.6	164.9
日本	89.2	87	84	80.7
美國	80.5	81.4	79.5	82.0
俄羅斯	71.7	76	71	67.8
韓國	65.8	66.7	63.6	61.9
德國	36.9	35.4	37.3	34.1
土耳其	35.1	33.7	36.9	38.1
巴西	34.1	32	33.9	33.3
伊朗	30.6	30.7	31.4	31.8
義大利	21.6	21.1	20.0	20.7
越南	20	19.2	22.0	24.7
台灣	20.8	19.1	19.2	17.1
墨西哥	18.4	16.4	14.3	13.5
印尼	15.6	16.8	18.6	19.0
加拿大	12.1	12.2	12.3	11.5
西班牙	11.6	11.4	11.9	12.0
埃及	9.9	10.4	10.7	10.6
法國	12.1	10	10.8	9.8
沙烏地阿拉伯	9.9	9.9	9.6	10.8
馬來西亞	7.2	7.5	9.0	9.0
奧地利	7.5	7.1	7.1	7.6
波蘭	7.4	6.4	7.1	7.2
烏克蘭	6.3	6.2	7.6	7.4
比利時	7	5.9	7.1	7.2
英國	6	5.6	4	4.0
孟加拉	5.2	5	4.5	4.5
澳大利亞	5.6	5.5	4.7	5.2
巴基斯坦	6	5.3	4.1	3.6
泰國	5.3	5	4.9	5.0
阿根廷	5.1	4.9	3.9	4.0
南非	4.4	5	4.7	4.5
荷蘭	6.1	4.7	6.4	6.5
斯洛伐克	3.9	4.4	3.9	3.7
阿爾及利亞	4.3	4.4	4.5	5.3
瑞典	4.4	4.3	4.0	4.0
哈薩克	4.1	3.9	4.2	4.3
芬蘭	3.5	3.8	3.7	3.7
其他	40.4	39.8	36.3	37.8
合計	1,887.6	1,897.5	1,886.8	1,849.4

資料來源：2025 年世界鋼鐵協會(W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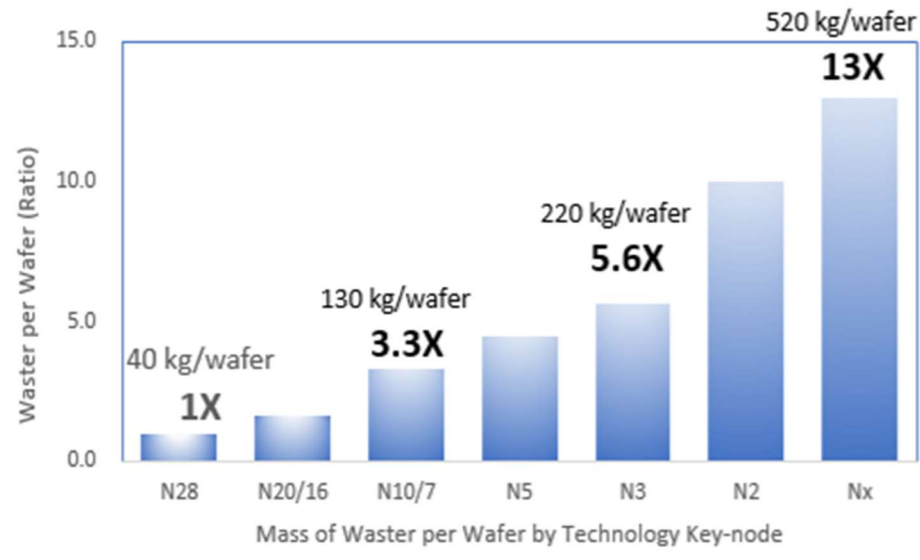
台灣及越南粗鋼產量在全球的市占率

	2022	2023	2024	2025
越南	1.1%	1.0%	1.2%	1.3%
台灣	1.1%	1.0%	1.0%	0.9%

資料來源：2025 年世界鋼鐵協會(WSA)；本公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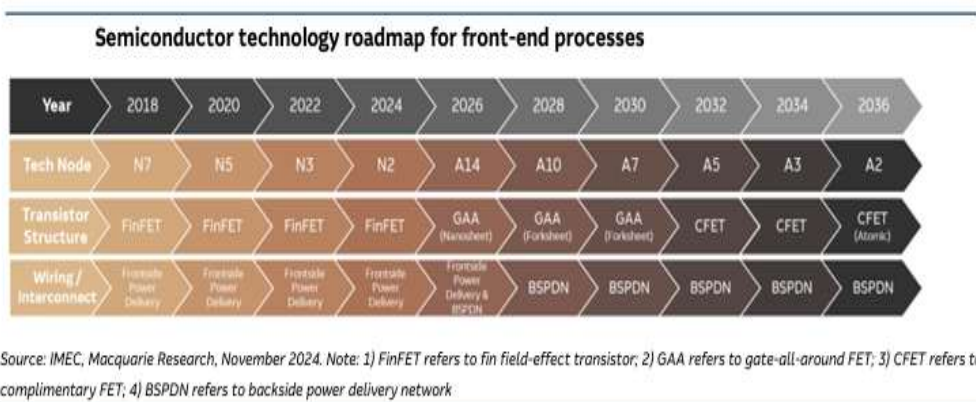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半導體製程升級及擴產，持續推動循環經濟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2021 SEMICON TAIWAN ESG &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Summit (2021/10)；工業材料(2025/2)。

半導體製程節點(Node)演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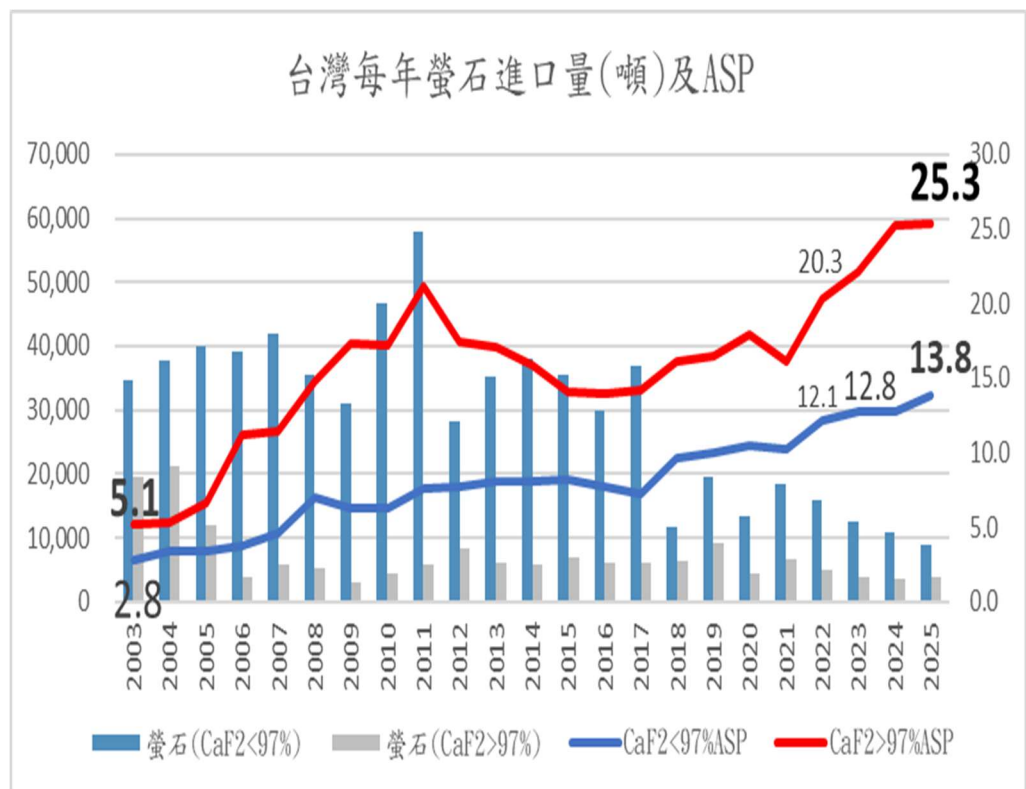


13 November 2024

根據研究顯示，3 奈米先進製程中，每片晶圓將產生 220kg 的廢棄物，約是 28 奈米成熟製程的 5.6 倍，伴隨我國晶圓廠逐漸生產 2 奈米，先進製程逐

漸往埃米級發展，估計未來每片晶圓所產生的廢棄物將達 520kg，約 28 奈米成熟製程的 13 倍，故隨著 AI、5G、雲端、高速運算、自駕車等的高階半導體需求，推升了高階半導體需求，進而帶動半導體產業的資本支出持續上升；同時也將半導體產業的製程技術大幅演進至 3 奈米、2 奈米(Nano)或是更先進的埃米(Angstrom)製程，可預見的未來在這些先進製程推動下，半導體產業持續增加資本支出來擴增產能，所產生之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的待處理量也將明顯增加。

B.天然螢石價格上漲促使鋼鐵業改用人造螢石當助熔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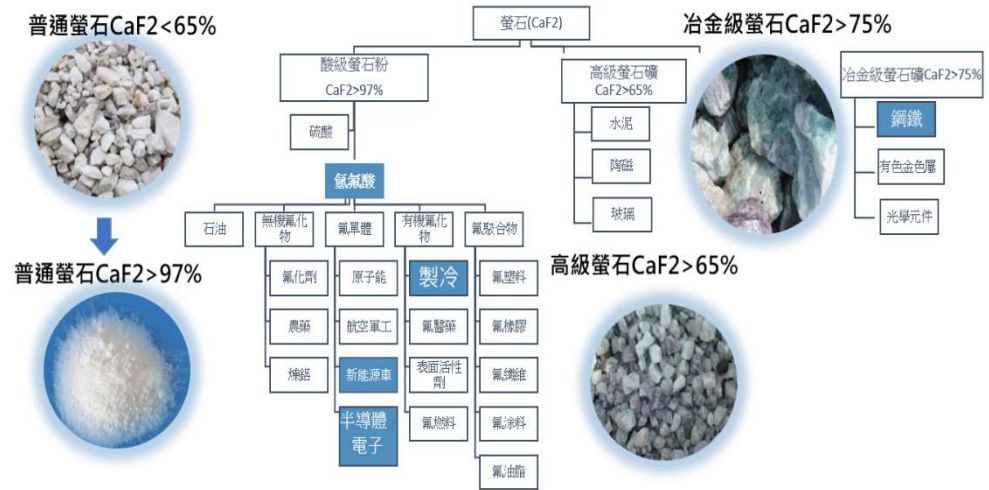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 2026 年 1 月

螢石為煉鋼廠不可或缺的原料，其過往主要由中國大陸進口，惟近年來中國祭出眾多的管制措施，來保護具有第二稀土之稱的天然螢石開採，造成天然螢石價格明顯上漲，在有限天然螢石礦產資源持續耗竭下，煉鋼廠將積極尋找替代料源，而此新材料的人造螢石可取代天然螢石，且價格相對低廉及符合 ESG 的永續資源利用。

在人造螢石的銷售上，也會隨著再利用的產能擴增，未來公司的人造螢石銷售區域範圍可以擴增到海外市場，以2023年世界鋼鐵協會統計的台灣鋼鐵廠粗鋼產能占全球的占有率僅1%，本公司的人造螢石產出量仍無法滿足國內鋼鐵廠產能需求，未來若再利用的產能逐漸擴充下，公司的人造石銷售策略除了會優先提供給國內煉鋼廠使用外，有多餘的量也可以銷售到海外市場，協助海外鋼鐵廠在節能減碳的環保議題盡上企業責任。

人造螢石產業最終的目標是希望能逐漸進入天然螢石的應用市場，除了目前已經進入的冶金煉鋼產業外，將人造螢石產品再次的純化到氟化工等級的產品，提供給廣大的氟化工產業使用。

天然螢石的下游市場應用概況



4. 競爭利基

(1) 客製化產品規格

產品線豐富，涵蓋各種粒徑規格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及 75-90% 不同 CaF_2 成份的人造螢石，有益於煉鋼業者在製程上的方便投料，更有利於煉鋼業在煉製不同鋼品上的需求，可以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使本公司產品能夠在不同市場領域與競爭廠商處於優勢的位置。

(2) 卓越的售後客戶服務及技術經驗

本公司重視客戶服務，提供技術支援和教育訓練等全面的售後服務，透過專業的服務團隊能夠快速回應客戶需求，本公司的研發技術人員時常會將半導體廠、光電廠、太陽能廠或是氟化工廠送過來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進行檢測作業分析，提供高效率且可靠的服務，定期校驗這些於製程中使用的化學品及氟化鈣污泥的品質，增強客戶的信任和忠誠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已與半導體大廠簽訂長約，並成功打造氟化鈣污泥循環經濟的供應鏈，在永續經營的浪潮下，半導體廠持續增加資本支出建立零廢中心及資源創生中心，本公司將能複製上述經驗，持續提供客戶即時且高效的解決方案，協助企業減碳並落實「零廢棄、零排放、降低碳排」的 ESG 永續環境企業責任。

(3) 創新能力的專業團隊

本公司擁有經驗豐富且專業的管理和技術團隊，確保公司在技術創新、市場開拓和客戶服務等方面都能維持市場競爭力，近年在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的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處理服務方面已取得關鍵突破，開發多項

產品已獲得客戶的多項肯定及使用，再者，本公司亦已取得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2018 的認證，已符合半導體大廠對於廢棄物廠商之要求。

(4)有利的價格優勢

天然螢石每公斤平均價格逐年上漲，對於煉鋼業者而言，使用天然螢石的成本逐年提高。而本公司自107年起逐步擴大產能，所提供的人造螢石量逐漸提高，再加上本公司人造螢石具備有利的價格優勢，除了可善盡ESG的企業責任，協助煉鋼產業降低碳排放外，也可以幫助國內煉鋼廠降低逐年上升的天然螢石採購成本。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市場需求增加

本公司以專業的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服務將半導體產業、TFT 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氫氟酸產業在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重新再利用為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隨著全球減碳的需求，需要降低碳排放，使的半煉鋼業者對於人造螢石市場需求呈現增長趨勢。

B.全球的環境相關政策支持

各國政府紛紛表示支持節能減碳發展的政策和法規，歐盟更希望在2050年要實現碳中和的目標，加速企業在 ESG 永續環境政策上的推動及降低碳排放，使的循環再利用的產業快速發展。

C.環保意識提升

隨著全球環保意識的提高，企業和消費者對減碳產品及使用循環再利用的綠色原料的需求增長迅速，這趨勢將持續推動循環再利用相關的綠色產品和技術發展，也為積極推廣循環再利用的本公司帶來更多的市場空間。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趨進成熟且競爭激烈

隨著 ESG 的重視，台灣半導體生產中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市場有愈來愈多的競爭者加入，這些競爭者不斷投入資源進行技術研發，如提煉為冰晶石或是其他氟化工產品，力圖在循環再利用市場爭奪更大的市場佔有率，增加市場競爭的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與國內晶圓代工大廠簽訂長約，並積極配合客戶之 ESG 永續環境政策，協助客戶建立「零廢棄、零掩埋、再利用」的循環經濟，並持續研發不同配比的凝結劑配方，減少人造螢石凝結效果不佳情形，並積極尋找策略合作夥伴，在資源共享和技術互補及環保政策需求下，將人造螢石一起拓展到海外煉鋼市場，降低成本和風險並提升競爭力。

建立完整的技術研發團隊，擴編技術研究人才，增加研發投資金額，與海內外技術領先的廠商或團隊合作，更新自有的技術來優化產品，滿足

各類的客戶需求，應對技術快速發展帶來的挑戰；同時也可以使公司由循環經濟 1.0 進入到循環經濟 2.0 及循環經濟 3.0。

B. 可提供循環經濟解決方案再利用人才不足，且流動率高，培養不易

循環再利用的技術快速發展，各企業也不斷更新技術和產品，使其投入的化學品也不斷更新，使得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循環經濟解決方案的技術服務需要更多的相關研究人員投入；但目前國內相關大學院校相關再利用及新材料的科系較少等因素，而且員工流動率高，中階主管平均需要 5-8 年之培育時間，以上原因造成主管之養成更為不易。

【因應對策】：

- a. 引入自動化技術：採用科技和數位化系統，如智慧化系統等，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程度，提高工作效率和生產力。
- b. 拓展人力來源：透過多種管道招募優秀人才，例如招聘非化工、環保其他科系學生、規劃實習生實習計劃、開展人才引進計劃等。
- c. 提高員工滿意度：加強員工培訓和職能發展，提高工資待遇和福利，建立良好的工作環境和文化，進而增加員工對公司的忠誠度和穩定性。
- d. 升遷管道透明暢通：規劃有意擔任主管職位之員工進修及訓練課程，以提升專業或管理的技能，並針對其職涯規劃需求，分析並具體提供職涯發展路徑，及結合晉升、調薪等福利，留任人才。針對持續高漲工資，透過完備的訓練體系、透明的晉升制度、有感的激勵機制提高全體同仁的績效產值

C. 政策法規變化

循環再利用產業受政策和法規影響較大，美國新政府及其他國家新政府上台，可能會對環保要求或減碳政策的調整，導致市場變化，政策的不確定性增加本公司的運營風險。

【因應對策】：

將密切關注全球減碳政策和循環再利用法規的變化，積極參與相關的政策討論，並與政府部門保持溝通，透過靈活調整經營策略，應對政策和法規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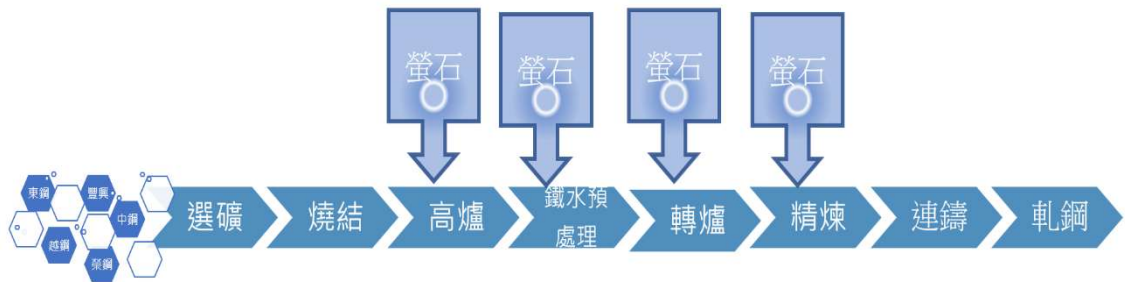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過程

1. 主要產品及其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將半導體產業、TFT光電產業或是太陽能產業於生產製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透過本公司的再處理技術，再製成人造螢石。人造螢石的主要成份與天然螢石的成份一樣都是氟化鈣 CaF_2 ，都是具有可以降低難熔物質熔點的特性，物質的熔化溫度約 $935^{\circ}C$ ；而且還能與爐中礦石的爐渣共熔成為混合物，使得爐渣和金屬順利的分離，增加欲熔物的流動性快速成為液態狀；尤其在鋼鐵冶煉過程中可增強鋼鐵可鍛性的特點，使得螢石成為煉鋼過程中不可或缺的輔助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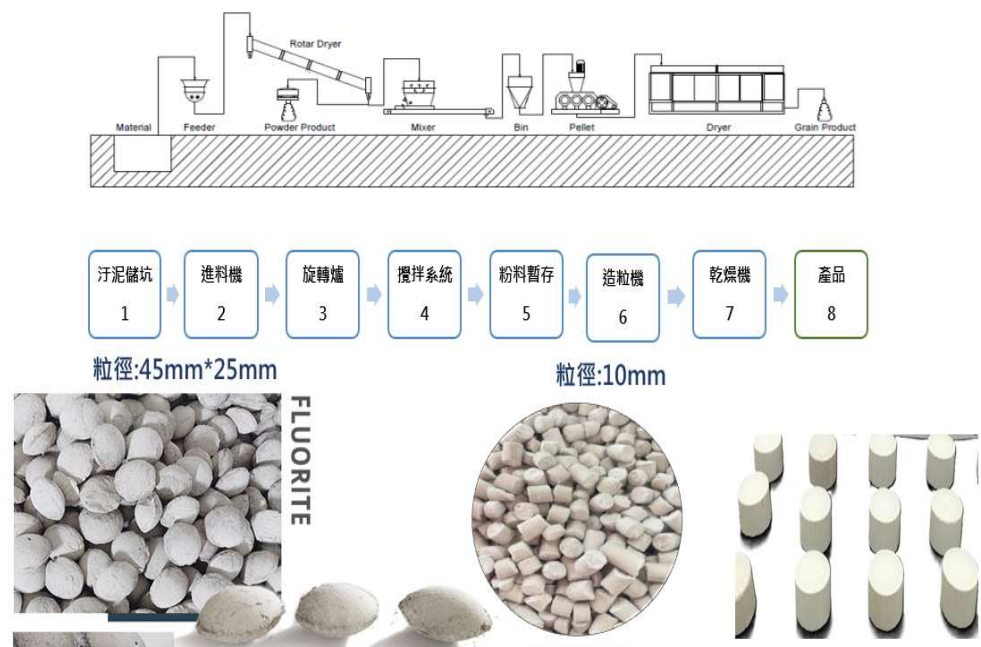
螢石因含有 CaF_2 的成份，非常適合煉鋼業於冶煉鋼鐵過程中當助熔劑使用。雖然天然螢石這種礦石資源在大自然的環境中藏量很多，但內含75%以

上 CaF_2 的成份的天然螢石卻不算豐富，若要用於冶金煉鋼這種等級的螢石，礦石商必須有專門的選礦設備進行選礦；而且醞藏於地底礦脈下的天然螢石礦中同時含有大量磷及其他的元素，這些礦物質並不利於高溫煉鋼的製程。人造螢石剛好可以克服以上的缺點，每顆人造螢石的 CaF_2 的成份較高，雜質較少，而且可以依各煉鋼業者的投料設備客製化成各種規格的人造螢石新材料，更有利於煉鋼業者使用。



2. 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產製過程

本公司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的主要產製過程為半導體製造業、TFT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氟化工產業將製造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運送到本公司的工廠內，利用本公司的循環經濟解決方案技術服務，透過本公司的研發團隊及廠務單位，共同努力下，以最低碳足跡的處理方式，即可產製出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的新材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的資源再生綠色人造螢石，其主要原料是氟化鈣(CaF_2)，其每單位內含量必須超過 75%才可以達到煉鋼業者要求的材料標準；故主要原料來自於半導體製造業、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氟化工產業於製造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氫氟酸

及氟化鈣污泥；而且，在ESG永續環境企業責任政策下，半導體製造業、TFT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及氟化工產業都積極將產製過程中的化學品交給能真正提供循環再利用解決方案的業者，在此狀況下，本公司皆已與氟化鈣 CaF₂ 供應商建立穩定且良好的合作關係，並成為半導體產業循環經濟解決方案的好夥伴，氟化鈣 CaF₂ 供應無虞。

而在提供氟化鈣污泥解決方案時，需要的一些添加劑供應商，本公司對相同品項之採購產品，皆有與第二甚至第三供應商進行合作，確保如遭遇供需失衡或緊急拉貨時，供應鏈無中斷的可能性。另外，氫氧化鈣、凝結劑等添加劑也有多家供貨商，並無供需不足的現象。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訊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			114 年		
項目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6,099	42.73	其他關係人	10,819	46.66	其他關係人
2	B 廠商	2,921	20.46	-	6,232	26.88	-
3	C 廠商	1,853	12.98	-	-	-	-
4	D 廠商	1,703	11.93	-	2,820	12.16	-
7	其他	1,699	11.90	-	3,317	14.30	-
8	進貨淨額	14,275	100.00	-	23,18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 (1) 114 年度對 A 廠商、B 廠商採購金額上升，主係中科廠產能逐步提升，原料需求隨營收成長增加所致。
- (2) 114 年度本公司依產品需求調整原料配比，致向 C 廠商採購金額及占比減少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年度		113 年			114 年		
項目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1	125,283	66.59	-	215,974	72.37	-
2	其他	62,863	33.41	-	82,456	27.63	-
	銷貨淨額	188,146	100.00	-	298,430	100.00	-

本公司對 S1 公司之銷貨金額及占比逐年增加，主係受惠於過往與 S1 公司之合作經驗良好、本公司業界實績、專業團隊與處理技術均符合客戶要求，隨著 S1 公司持續投入先進製程技術及產能擴充，加上本公司於 S1 公司中科廠零廢製造中心設立之氟化鈣污泥回收廠於 113 年 11 月正式運轉，本公司提供 S1 公司半導體製程產生之氟化鈣污泥及廢氫氟酸處理服務亦隨之增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13 年	114 年	截至 115 年 3 月
員 工 人 數	49	67	73
平 均 年 歲	34	35	34.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	1.75	1.66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2.04	1.50
	碩 士	10.2	13.43
	大 學 (專)	59.19	53.73
	高 中 以 下	28.57	31.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處分內容
115/01/09	府環稽字第 1150001451 號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114年12月6日派員前往稽查，查獲本公司旋轉爐(EOOI)作業中，惟其尾部（入料端）粒狀污染物未經收集至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致持續冒出逕自排放至大氣中，未有密閉收集，本公司未依許可核定內容進行操作（應密閉收集），故有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4條第2項規定。

因應措施：

(1) 府環稽字第 1150001451 號

針對旋轉爐（EOOI）入料端收集效能不足之情形，本公司已完成相關設備檢修及更換作業，並經測試結果顯示，粒狀污染物已可有效密閉收集並導入污染防治設備，設備運作已恢復正常並符合相關法規要求。後續將持續強化設備定期維護保養及自主巡檢機制，並加強人員教育訓練，以降低類似情形再次發生之可能性。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依據員工守則規定，提供特休假及獎金等基本福利，如：結婚補助等，亦按

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提供員工福利。

2. 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依公司每年度所擬訂之訓練計畫，安排符合員工工作發展需求之課程，以提升員工工作技能，並培養員工專業技能與管理職能，確保提供客戶最高品質之服務。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按月提撥退休金到勞保局之員工個人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勞動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處分內容
114/02/28	中環字第 1140003705號	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113年12月17日至本公司實施勞動檢查，並於114年2月18日以函通知本公司，發現對於機器檢查、修正或調整等有導致危害勞工之虞，故有違反職業安全衛生規則第57條第1項暨職安法第6條第1項規定，並處以罰鍰新台幣60,000元整。
114/04/01	中環字第 1140007168號	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114年2月14日至本公司實施勞動檢查，並於114年4月1日以函通知本公司，發現對於機器檢查、修正或調整等有導致危害勞工之虞，故有違反職業安全衛生規則第57條第1項暨職安法第6條第1項規定並處以罰鍰新台幣120,000元整。
114/10/31	中環字第 1140024491號	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114年10月23日至本公司實施勞動檢查，並於114年10月31日以函通知本公司，發現加班費計算基礎未符合法定標準，故有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1項規定，並處以罰鍰新台幣50,000元整。

因應措施：

(1)府勞檢字第 1130084168 號、中環字第 1140003705 號及中環字第 1140007168 號

A.本公司已針同仁進行教育訓練及訂定相關作業規範並張貼公告，職安單位亦會定期或不定期進行現場稽核，以確保符合法令規範，並降低工安風險。

B.本公司於中科廠增聘現場工安專責人員督導現場降低工安風險。

(2)中環字第 1140024491 號

本公司於收到中科管理局函文後，隨即依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規定，調整 114 年 10 月薪資計算表格，將「夜班津貼」及「職務加給」納入計算加班費的薪資金額，並於 114 年 11 月 5 日發放 114 年 10 月薪資及 10 月加班費，業已符合法令規定。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專人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等，並為強化資通安全防護及管理機制，訂定內控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以確保電腦資料、資訊系統、資訊設備及網路設備之安全。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為強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處理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由稽核人員每年就「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進行查核，確保本公司資料處理之安全。本公司持續落實及提升資通安全水準，保障公司資料、系統及設備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之資訊設備設置於專門場所，以確保不因外力破壞或因空調及消防等設施異常影響使用。設置防火牆及防毒軟體，並制定相關資訊安全規範，且不定期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宣導，並提醒員工資安風險及相關作業程序，各資訊系統之安全防範或資料交換、機密性或敏感性資料之妥善收藏等，落實公司全體同仁具備應有之資訊安全行為。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0/10/19~130/10/19	長期擔保放款	廠房設質抵押
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0/10/19~130/10/19	長期放款	廠房設質抵押
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2/05/31~119/05/15	長期擔保放款	設備設質抵押
借款合同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1/12/9~121/11/15	長期擔保放款	廠房設質抵押
租賃合約	經濟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1/01/20~130/06/20	土地租賃	無
銷售合約	S1 公司	113/01/01~132/12/31	再利用合約	無
銷售合約	S2 公司	114/07/01~120/06/30	再利用合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 財務狀況分析：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49,877	365,372	184,505	50.50
非流動資產	813,110	788,844	24,266	3.08
資產總額	1,362,987	1,154,216	208,771	18.09
流動負債	85,108	54,076	31,032	57.39
非流動負債	500,698	487,643	13,055	2.68
負債總額	585,806	541,719	44,087	8.14
股本	343,481	292,255	51,226	17.53
資本公積	307,271	222,884	84,387	37.86
保留盈餘	126,429	97,358	29,071	29.86
權益總額	777,181	612,497	164,684	26.89

(二) 財務狀況檢討分析說明：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主係 114 年現金增資所致。

(2) 流動負債：主係 114 年中科廠投入營運，營運費用相關應付款增加所致。

2.重大變動項目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財務績效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	113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98,430	188,146	110,284	58.62
營業成本		138,081	70,702	67,379	95.30
營業毛利		160,349	117,444	42,905	36.53
營業費用		80,135	55,840	24,295	43.51
營業利益		80,214	61,604	18,610	30.21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5,016)	(852)	(4,164)	488.73
稅前淨利		75,198	60,752	14,446	23.78
本期淨利		60,216	48,825	11,391	23.33

(二) 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說明：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分析說明：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要係 114 年中科廠投入營運，產能增加所致。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以及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僅依據產業環境與市場供需狀況及公司營運狀況訂定內部目標。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114 年度 金額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2,295	148,797	66,502	80.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1,148)	(268,296)	(147,148)	121.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75	95,742	67,367	237.42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114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 113 年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稅前淨利上升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14 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較 113 年增加，主要係因取得三個月以前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114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現金增資所致。					

(二)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83,658	161,822	364,467	1,009,947	-	-

- 1.營業活動：主係預期 115 年營收規模持續成長，營業活動淨現金持續增加。
-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設備款。
- 3.籌資活動：主係現金增資 467,703 千元、償還長期借款以及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集團營運發展所需，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及「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任何未來系統性的政治、經濟、金融危機或是主要經濟體的財政政策、貨幣政策的變動所造成的市場波動，都會造成利率和匯率的變動，進而影響台灣半導體、TFT、太陽能及氫氟酸產業的訂單及產能利用率變化，進來影響本公司的營運表現。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財務成本分別為 9,676 仟元及 7,761 仟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3.24%及 4.12%。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主係以營運資金收入即時償還短期借款以維持資金流動性，財務部門亦隨時關注利率變化並動態調整融資需求，在考量中長期發展及資金需求時，會多方評估各種資金來源之成本，加上本公司財務成本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的營業收入以新台幣為主要計價方式，少量的人造螢石外銷收美元，成為公司的美元定存資產，因此，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損 2,157 仟元及淨利 1,982 仟元，分別占當期營業收入 0.72%及 1.05%。本公司財務部與各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皆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業務部門向客戶報價時，亦考慮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

低；在往來銀行外幣存款帳戶方面，會因應外匯資金需求保留外幣存款部位，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產生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主係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然其金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甚微，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通貨膨脹風險主要來源為採購輔助原料、機器設備成本、電費及運費，雖然，主計總處公布 114 年度全年消費者物價上漲率（CPI）為 1.66%，隨國際原物料價格逐漸回落，國內通膨壓力將趨於緩和，但近期的美伊戰爭使的原油價格大漲，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適時調整採購及訂價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且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之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據以管理並管控相關交易風險，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依公司規章執行。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公司無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3.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主管機關規範，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等相關作業程序，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若因業務所需而有從事相關作業時，其作業程序及交易條件將依相關管理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更具創新、獨特及各種客製化的人造螢石(Artificial Fluorite)及更高純度的酸級人造螢石，預計本公司在研發費用金額投入會依新產品及新製程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而各專業化工人才的持續加入團隊一同開發新產品的計畫也持續同步進行中，需要同時擴充各種檢測設備，來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1) 短期目標：專注現有產品的改進及技術優化，提升技術服務產品性能及效率。

A. 客製化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處理方案：針對不同產業的企業客戶，提供量身定製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解決方案，滿足多元化需求。

B. 研發循環再利用產品新技術：自主發展高效率且安全的循環再利用系統，提升可再生產品種類的穩定性和可靠性。

C. 擴大技術服務產能：與原廠持續擴大合作，應用相關回收再利用技術，擴大服務，推動台灣半導體產業及鋼鐵產業循環再利用機制的普及。

(2) 中期目標：著重於新技術的開發及應用，尤其是回收再利用技術(Reuse)。

- A.開發回收再利用新技術：以過去案例為基礎，與半導體業及需要使用再次利用原料的冶金煉鋼業、建材業等業者，共同開發新回收再利用技術，開發新的回收再利用(Reuse)化工原料，使得相關的產業也能將循環再利用的化工原料成為其標準配置的生態系。
- B.優化現有回收再利用的技術方案：與目前合作的原廠合作，努力提升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回收再利用的產品純度。
- C.開發海外煉鋼廠的客製化人造螢石需求：為拓展海外煉鋼市場及服務海外煉鋼廠煉鋼設備投料的需求，改良本公司產品的治具模具結構的粒徑，擴大煉鋼客戶的產品需求規格，使人造螢石產品更容易銷售至海外鋼鐵客戶。

(3)長期目標：實現回收再利用技術的進展，推動產業鏈的回收再利用轉型。

- A.提供多元回收再利用技術服務：開發多種可回收再利用技術服務系統，實現多元回收再利用系統運轉，期許達到 100%的回收再利用的目標，進而根本上的解決經濟發展與環境衝擊的矛盾。
- B.建立多產業的回收再利用服務目標：「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係本公司成立的宗旨。但受限於公司的資源能力，目前只能將資金及人員配置於半導體、TFT、太陽能及氫氟酸相關產業的回收再利用(Reuse)化工產品，未來將會透過教育訓練，利用實習研發與訓練，培育及儲備國內相關的回收再利用的優秀人才與更多的產業建立回收再利用的機制目標，讓地球環境的永續生存盡更多的努力。
- C.建立永續的供應鏈：推動多產業鏈上下游的 100%循環再利用轉型，構建多產業、多產品的完全綠色製造供應鏈的生態系。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更具創新、獨特及各種客製化的人造螢石(Artificial Fluorite)及更高純度的酸級人造螢石，預計本公司在研發費用金額投入會依新產品及新製程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而各專業化工人才的持續加入團隊一同開發新產品的計畫也持續同步進行中，需要同時擴充各種檢測設備，來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預估 115 年投入研發費用為 9,018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係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策略。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產生重大不良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1)數位轉型：隨著數位技術的發展，企業需要加速數位化轉型，提高運營效率並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財務業務的標準。
- (2)自動技術：自動化技術的普及，如流程自動化，將顯著改變公司的生產流程和運營模式，進而影響財務預算和成本結構。

(3)市場變動：循環再利用及環保技術的市場需求增加，公司產品結構和市場策略需要重新調整，對財務預算和營收預測帶來挑戰。

2.因應措施

(1)投資數位：投資數據分析等數位化技術，提升公司在數據管理和決策方面的能力，確保財務業務的高效運營。

(2)升級自動：應用自動化技術，優化生產流程，降低人力成本，同時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品質，從而改善公司的財務狀況。

(3)培訓人才：增加員工的數位化和自動化技能等課程培訓，提升團隊整體技術水準，應對科技快速變革所帶來的各種挑戰。

(4)研發技術：投資研發，推動產品創新和技術升級，提升產品的市場適應性和競爭力，從而穩定提升公司財務業務的表現。

3.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

為保障客戶資料的管理責任，本公司對外除遵循相關隱私政策及法律規範外，對內亦訂定明確的個人資訊蒐集、處理、利用及保存之規範，並採取有效措施避免個人資訊外洩，以確保客戶信任及長期合作，實現我們對客戶隱私保證的承諾。

因應措施

(1)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及「營業秘密保護管理規範」，凡本公司涉及企業、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作業程序，均適用之。

(2)進行導入資訊安全架構，來建立有效的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以應對資訊安全威脅和風險。並以全方位的角度於管理面、技術面、認知與訓練面，來鞏固企業資訊安全。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的企業精神，並持續強化本公司日常營運管理，讓公司的制度與同仁，均有足夠的能力應變可能的企業危機，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亦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適時諮詢專家意見，以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並擬定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1)持續提升企業形象：推動永續發展，落實「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宗旨，來達到 100%「零排放、零廢棄、再利用」的終極循環經濟目標及企業社會責任，提升產品和服務的品質，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樹立本公司負責任的優良形象。

(2)建立完善溝通機制：定期發布企業運營情況和發展動態，確保資訊公開透明，減少資訊不對稱所引發的誤解，並增加本公司的品牌價值。

(3)制定危機處理方案：規劃針對不同類型危機的應對方案，確保在危機發生時能夠迅速啟動應對措施，盡可能減少危機對公司形象的影響。

(4)強化員工應變能力：培訓提升員工危機應對能力，確保企業面臨形象改變和外部壓力時，內部員工能夠迅速反應並跨部門合作妥善應對。

(5)維持良好媒體關係：加強與媒體的溝通，建立良好的媒體合作關係和策略，快速處理突發事件，及時發布準確的資訊，避免謠言和誤解。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劃，惟對未來可能的策略性投資、垂直整合或水平整合等之成本效益及可能風險，會進行審慎的評估，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依據客戶所需之技術服務需求做整體的產能規劃，為因應客戶營運需求，擴充中部科學園區之廠房及南科的產線，本公司仍會持續關注市場的環境變化及主要客戶的需求來決定是否需要即時擴充產能，添購各種機器設備及增加員工。為了因應上述擴充產能的可能風險，本公司也會持續與客戶維持緊密合作，若發現需求不如預期時，本公司也會及時調整產能計劃，以降低對於公司財務上的負面影響。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主要商業模式是將半導體產業、TFT 光電產業及太陽能產業的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再利用、再處理為人造螢石，再將人造螢石銷售給煉鋼業者於冶金煉製鋼品過程的助熔劑。因此，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為人造螢石之主要原料，但就循環經濟的環保產業而言，本公司是將待處理於生產製程中已使用過的化學品公司委託再利用其他產品模式而產生技術服務收入，故本公司不需要購買主要原料，只需購買生產人造螢石的輔助添加劑，本公司 113 年度進貨金額為 14,275 仟元；114 年度進貨金額為 23,188 仟元。各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期間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本公司業務之情事，且各種輔助添加劑供應商皆有兩家以上之合作供應商，故應無進貨過於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國內知名之一家半導體製造商，該公司 113 年度占本公司銷售比重為 66.59%、114 年度為 72.37%；近年來對該公司之銷售占比提高主要原因是該公司對本公司在廢氫氟酸及氟化鈣污泥技術服務上的解決方案的肯定，以及本公司為了協助半導體公司在 ESG 政策上所推動的循環再利用的「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沒有真正的廢棄物」精神，積極與本公司持續密切合作，並與本公司簽訂長期合約。本公司也會積極協助半導體產業在 ESG 上的落實，未來仍會積極與該公司及其他半導體產業公司持續密切合作，顯見本公司對未來業務發展已有具體之考量及規劃，故銷貨集中風險尚屬有限。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琦

